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宝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颜沈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蒋益民	董事	因事不能现场参会	钱少伦

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前瞻性陈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的阐述。

2017 年度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宝鼎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鼎铸锻	指	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前身
宝鼎万企	指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原杭州圆鼎控股有限公司
圆鼎投资	指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舟机械	指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鼎废金属	指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鼎小贷公司	指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亿昇科技	指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复榆	指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启东复榆	指	启东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复榆张家港	指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上海复榆全资子公司
天津飞旋	指	天津飞旋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茂化实华	指	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	指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员工持股计划	指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开基金	指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海正药业	指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宝鼎科技	股票代码	00255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宝鼎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aoding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aoding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宝松		
注册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6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106		
公司网址	www.baoding-tech.com		
电子信箱	bdkj@baoding-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韬	朱琳
联系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工业园区内	杭州市余杭区塘栖工业园区内
电话	0571-86319217	0571-86319217
传真	0571-86319217	0571-86319217
电子信箱	mat@baoding-tech.com	bdkj@baoding-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2017 年（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2018 年（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000143839073P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原经营范围：铸钢件、铸铁件锻造、金属加工；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起重设备、通用机械的设计、制造、销售，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服装、手套、模具的生产；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公司现经营范围：新材料、新能源、环保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技术服务与咨询，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及安装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咨询，工程总承包，铸钢件、铸铁件锻造、工艺研发、金属加工，模具的生产，起重设备、通用机械的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压力容器的设计、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因新材料业务收入占比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西子国际 A 座 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吕爱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陈敬涛、孔海燕	2017 年 9 月 13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38,535,904.12	180,200,399.91	32.37%	323,990,63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5,058,581.91	-166,843,304.93	-19.05%	4,292,97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512,366.45	-168,889,708.76	50.11%	-3,812,62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149,094.76	93,185,709.86	-33.31%	36,893,58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6	-19.64%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56	-19.64%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3%	-23.09%	2.06%	0.5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891,450,779.17	1,153,004,963.93	-22.68%	1,266,237,1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2,966,335.74	716,220,375.46	-17.21%	808,050,264.4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050,205.81	68,298,627.90	61,502,847.27	64,684,2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1,243.24	1,617,801.95	4,802,181.34	-131,617,32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31,780.70	533,938.68	3,546,258.85	-244,260,78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1,784.80	15,215,726.66	6,382,049.77	43,033,103.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17,758.79	-4,625,606.58	115,655.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	1,103,883.50	1,723,542.30	2,257,031.66	

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26,984.49	4,451,020.03	6,562,534.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010,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93,649.09	497,448.08	613,011.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99,191.33		1,442,634.38	
合计	118,453,784.54	2,046,403.83	8,105,598.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大型铸锻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包括自由锻件、模锻件及铸钢件等。公司产品按用途分为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电力成套大型铸锻件、工程机械成套大型铸锻件、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等，主要应用于船舶、电力、工程机械和石化等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船舶配套大型装备铸锻件产品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为52.71。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致力于化学新型材料的研发及新型材料在新能源、环保技术和化工领域内的应用开发、技术服务以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石油化工、煤化工、精细化工、气体分离、医药、环保等领域。目前，上海复榆主要产品为分子筛以及用分子筛进一步加工后的石油炼制催化剂、煤化工MTP催化剂、工业废气VOC降解材料和异构体分离吸附剂、工业废水有机物去除回收吸附剂、工业和民用去甲醛吸附剂、油漆涂料行业去异味吸附剂等。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兼具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生产、研发、销售与精细化工新材料研发、销售两大板块，其中，精细化工新材料销售收入占比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仍为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

2、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业务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生产方式，通过宝鼎废金属、联舟机械两家子公司并按业务流程和经营体系构建了以股份公司生产、销售为主，子公司专业化分工生产并同时提供一定的采购和销售支持为辅助的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锭、废钢。公司主要根据订单向原料供应商进行采购，凭借良好的商业信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稳定互信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销售部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将合同提交生产管理部，生产管理部根据销售合同制定具体生产计划后进一步组织生产，部分产品的粗加工、热处理工序通过委外加工完成。

（3）销售模式

子公司宝鼎废金属将收购的全部废金属原料销售给子公司联舟机械用于其生产；联舟机械将其生产的大部分铸件产品交由本公司销售，其余小部分由其自主销售；公司对外销售其生产的全部大型成套装备锻件产品及联舟机械交由其销售的部分铸件产品。

（4）定价模式

公司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业务采用“原材料成本+加工费”的方式定价，原材料成本由原材料单位价格和耗用量相乘得到，加工费主要由人工费、动力费、制造费和产品毛利等构成。

3、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高端装备制造业中的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细分行业，随着工业化进程的深入，我国已成为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生产大国，部分产品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水平，但产品能级和产业自主化程度与发达国家相比还有差距。一方面低端产品严重供大于求，另一方面，船舶、电力、海工等行业不可或缺的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几乎完全依赖进口，制约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发展。近年来，国家重视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公司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能级逐渐提高，综合实力逐步提升。

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行业与国民经济发展息息相关，行业周期及业绩驱动一定程度上受国民经济发展的影响。报告期内，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船运行业走出低迷开始复苏，船运市场的回暖，也促进了造船行业的反弹。作为船舶行业上游大型高端装备制造企业，公司依托技术、质量与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在细分行业中确立了稳固的市场地位。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回升明显，产品销售收入及毛利都有不同程度的上升，主营业务明显改善。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复榆张家港年产 5,000 吨催化剂项目新增投资 64,576,739.08 元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随着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行业的深入发展，国内企业逐渐在不同的细分市场确立了各自的竞争地位，公司在开拓市场的同时重视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依托技术、产品、质量与品牌等方面的优势，在船舶配套大型装备铸锻件细分行业中确立了稳固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在工程机械成套装备、风电太阳能发电设备成套、海工平台配套等非船用产品细分领域也确立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1、研发和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中国（CCS）、美国（ABS）、英国（LR）、法国（BV）、德国（GL）、挪威（DNV）、意大利（RINA）俄罗斯（RS）、日本（NK）、韩国（KR）等全球所有主流船级社认证。未来公司将继续研发投入，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开发、生产高附加值的高端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并向精加工领域进一步延伸，以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2、产品结构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专注于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发展至今已形成涵盖船舶、电力、海工平台、工程机械、石化等众多高端装备制造业细分行业的产品体系。

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和生产工艺，能够满足客户提出的各种定制要求并严格按照标准完成，满足客户对大型高端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差异化、特殊化和个性化方面的要求。此外，随着下游装备制造业不断向高、精、尖方向发展，下游行业对大型高端成套装备铸锻件在精度、形状复杂程度、材料、性能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和完整产品线等优势得以发挥，公司具备了快速适应大型高端装备铸锻件行业的发展新趋势的能力。

3、装备和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300多台业内先进的大型高端成套装备铸锻件生产设备以及进口直读光谱仪、移动式光谱仪、氮氢氧分析仪、材料试验机、超声波、磁粉探伤仪、金相显微镜、三坐标检测仪、微机控制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数显摆锤式冲击试验机等各类先进检测仪器，由此构建了健全、完整、精密的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生产及检测体系，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打下了坚实的硬件基础。

在此基础上，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质量保证体系，生产上严把质量关，从原辅材料的采购、人员培训、机器检修、产品检验等各个方面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公司通过了ISO 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了十大主流船级社的认证及军工四证资质认证。

4、子公司——上海复榆的技术研发优势

上海复榆主要产品ZSM-5分子筛、高硅MFI型分子筛的用途广泛、生产技术先进、生产工艺成熟、生产成本可控，在石油炼制、煤化工的工业催化、异构体吸附分离、工业废气VOC降解、工业废水有机物去除回收、民用空气净化等领域均有应用，市场空间巨大。公司首席科学家龙英才教授系分子筛领域权威专家，具有近四十年分子筛研发及应用转化经验，通过该团队研发人员的共同努力，形成的绿色化学技术与绿色化学工艺，不同于传统的分子筛制造技术，公司采用的研发思路与工业化路径，均以低污染甚至无污染为目标，符合国家环保战略发展要求，为客户提供环境影响可控的绿色分子筛产品。在建的复榆（张家港）产业基地位于扬子江化工产业园区，该基地采用厂区生产废水循环利用的独特工艺，生产的产品不仅品质优良稳定，而且成本在同类产品中具备很强的竞争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低迷多年的国际航运业开始出现复苏迹象，航运市场的回暖，也促进了造船市场的反弹，据IHS Sea-Web统计，2017年，除了非商用船型，全球新船订单量总计1444艘、6350万DWT，同比分别增长1.8%和130%；国内新船市场保持活跃，全年造船完工量、新船订单量和手持订单量在全球市场所占份额分别为41.9%、45.5%和44.6%，三大造船指标国际市场份额均位居世界第一。国内船舶行业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全国前10家企业造船完工量占全国58.3%，比2017年提高1.4个百分点。新接订单向优势企业集中趋势明显，前10家企业新接订单量占全国73.4%。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受国际船舶市场持续回暖影响，公司船舶配套的业绩有所提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3,853.59万元，同比上升32.37%。公司2015年收购上海复榆形成商誉33,169.45万元，2016年该商誉经评估测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030.00万元，同时2016年募投项目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在2017年尚处于建设期，还未产生效益，影响投资净收益，导致报告期内商誉经评估测试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3,151.85万元，本报告期内净利润亏损13,507.86万元，同比亏损减少19.08%。

2017年度，公司营业成本18,871.11万元，同比上升11.17%。

2017年度，公司销售费用585.23万元，同比上升26.93%；财务费用769.72万元，同比下降29.54%，主要系银行借款减少，使利息支出减少，管理费用5,548.67万元，同比增长3.69%。

2017年度，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6,214.91万元，同比下降33.3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接单量同比上升，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160.27%，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长3.04%。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战略开展工作，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1、船舶配套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抓住机遇，抢得大量船舶订单，继续保持在民用CPP轴系产品中的绝对优势地位；同时，公司销售加大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巩固了低速柴油机运动部件的市场份额，实现营业收入12,574.41万元，同比下降1.06%。

2、电力配套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展水电、火电发电行业的业务，营业收入达到1874.25万元，同比增长82.08%。

3、工程机械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维持原有的矿山机械、起重机械等业务外，还拓展了注塑机械领域，得到了更大的发展，营业收入6610.88万元，同比增长265.98%。

4、海工平台业务，报告期内，虽然国际油价有所回升，但海洋工程装备制造和营运市场仍持续低迷。公司积极应对海工市场受到的冲击，充分利用自身资质优势和质量优势抢抓订单。但因受海工装备市场暂时处于下行态势的影响，公司本期总体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营业收入同比基本持平。

5、非船用和军民融合业务方面，公司目前发展态势迅猛，精加工业务得到拓展，海外客户、外资独资、合资企业的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

6、在资本运作方面，公司继续坚持“长效发展高端智能装备制造，积极拓展新兴环保产业”的总体战略规划，积极寻求对外投资机会，加快新领域开拓，推进产品结构优化和产业转型升级。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38,535,904.12	100%	180,200,399.91	100%	32.37%
分行业					
铸锻件细分行业	220,850,616.82	92.59%	165,840,556.83	92.03%	33.17%
精细化工新材料	3,993,707.21	1.67%	6,517,067.35	3.62%	-38.72%
其他业务	13,691,580.09	5.74%	7,842,775.73	4.35%	74.58%
分产品					
船舶配高大型铸锻件	125,744,118.56	52.71%	127,097,259.05	70.53%	-1.06%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18,742,483.60	7.86%	10,252,541.42	5.69%	82.08%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66,108,826.47	27.71%	18,063,449.80	10.02%	265.98%
海工平台大型铸锻件	10,255,188.19	4.30%	10,427,306.56	5.79%	-1.65%
精细化工新材料	3,993,707.21	1.67%	6,517,067.35	3.62%	-38.72%
其他产品	13,691,580.09	5.74%	7,842,775.73	4.35%	74.58%
分地区					
国内	215,515,027.00	90.35%	175,303,879.92	97.28%	22.94%
国外	23,020,877.12	9.65%	4,896,519.99	2.72%	370.1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铸锻件细分行业	220,850,616.82	175,090,725.21	20.72%	33.17%	10.34%	16.40%
精细化工新材料	3,993,707.21	3,792,251.06	5.04%	-38.72%	5.96%	-40.04%
其他产品	13,691,580.09	9,828,160.31	28.22%	74.58%	31.31%	23.65%
分产品						
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	125,744,118.56	93,698,642.33	25.48%	-1.06%	-21.01%	18.81%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18,742,483.60	15,214,139.77	18.83%	82.08%	56.67%	13.55%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66,108,826.47	55,885,928.40	15.46%	265.98%	209.28%	13.37%
海工平台大型铸锻件	10,255,188.19	10,292,014.71	-0.36%	-1.65%	-16.22%	15.50%
精细化工新材料	3,993,707.21	3,792,251.06	5.04%	-38.72%	5.96%	17.45%
其他产品	13,691,580.09	9,828,160.31	28.22%	74.58%	31.31%	23.65%
分地区						
国内	215,515,027.00	170,993,968.30	20.66%	22.94%	4.07%	14.39%
国外	23,020,877.12	17,717,168.28	23.04%	370.15%	225.78%	34.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工业	销售量	吨	22,561	16,868	33.75%
	生产量	吨	22,645	16,805	34.75%
	库存量	吨	2,844	2,639	7.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销定产，订单量上升，所以生产量上升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	原材料	44,243,927.96	23.44%	57,144,153.81	33.66%	-22.57%
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	燃料动力	10,127,644.64	5.37%	12,466,848.83	7.34%	-18.76%
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	人工费用	7,179,893.38	3.80%	8,321,022.67	4.90%	-13.71%
船舶配套大型铸锻件	制造费用	32,147,176.35	17.04%	40,684,276.94	23.97%	-20.98%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原材料	8,166,833.52	4.33%	3,571,845.35	2.10%	128.64%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燃料动力	1,505,023.40	0.80%	943,139.27	0.56%	59.58%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人工费用	862,511.34	0.46%	823,189.35	0.48%	4.78%
电力配套大型铸锻件	制造费用	4,679,771.51	2.48%	4,372,577.76	2.58%	7.03%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原材料	30,922,184.74	16.39%	7,122,425.68	4.20%	334.15%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燃料动力	5,182,448.04	2.75%	1,956,833.80	1.15%	164.84%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人工费用	3,545,994.43	1.88%	1,962,218.30	1.16%	80.71%
工程机械配套大型铸锻件	制造费用	16,235,301.18	8.60%	7,028,353.90	4.14%	131.00%
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	原材料	3,765,633.36	2.00%	7,828,513.06	4.61%	-51.99%
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	燃料动力	735,155.94	0.39%	575,976.21	0.34%	27.64%
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	人工费用	724,004.90	0.38%	266,803.25	0.16%	171.36%
海工平台配套大型铸锻件	制造费用	5,067,220.51	2.69%	3,612,603.35	2.13%	40.27%
精细化工新材料	原材料	2,073,232.12	1.10%	3,485,368.75	2.05%	-40.52%
精细化工新材料	制造费用	1,719,018.94	0.91%	93,560.35	0.06%	1,737.34%
其他产品	原材料	9,828,160.31	5.21%	7,484,670.87	4.41%	31.3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3,656,440.0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6.6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30,186,969.77	12.66%
2	上海沪临重工有限公司	11,581,008.56	4.86%
3	Nizhny Novgorod Ship-owners OJSC	8,080,287.35	3.39%
4	杭州杭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7,107,319.65	2.98%
5	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	6,700,854.70	2.81%
合计	--	63,656,440.03	26.6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4,684,286.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8.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浙江天马轴承集团有限公司	24,060,581.92	18.85%
2	磐安县晟鑫特种钢有限公司	20,067,681.77	15.72%
3	常熟市龙腾特种钢有限公司	16,560,319.12	12.97%

4	浙江大隆合金钢有限公司	7,625,047.87	5.97%
5	杭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6,370,655.45	4.99%
合计	--	74,684,286.13	58.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852,254.96	4,610,449.73	26.93%	营业收入上升导致相应的运输费用上升
管理费用	55,486,740.65	53,509,904.95	3.69%	
财务费用	7,697,225.75	10,923,719.29	-29.54%	银行借款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技术发展的储备和产出工作，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投入，引进高素质人才，完善研发体系和制度，创造良好的创新氛围，从而极大地激发了公司的创新动力，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本年度公司研发项目重点是围绕公司铸锻件产品技术升级、工作方法改进、材料类产品新型号和新品类基础研究及开发应用。目前各项目进展良好，部分品类已取得专利或已经小批量试产。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4	60	-1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59%	12.74%	-2.1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752,523.64	14,663,110.68	14.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02%	8.14%	-1.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22,336.51	186,259,574.39	7.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73,241.75	93,073,864.53	4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9,094.76	93,185,709.86	-33.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8,389.98	16,825,890.27	17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08,876.17	61,399,779.37	129.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0,486.19	-44,573,889.10	-11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754,703.10	252,847,520.00	57.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349,575.56	304,503,702.59	17.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05,127.54	-51,656,182.59	178.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974.46	-2,989,955.69	363.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48.0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接单量同比上升，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上升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33.3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接单量同比上升，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48.03%，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只增长7.34%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174.8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回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所致；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长129.3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购买固定资产同比上升以及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收购宝鼎小贷公司其他两名股东的股权所致；
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额增加499,861,597.09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购买固定资产同比上升，以及收购宝鼎小贷公司其他两名股东的股权所致；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57.3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股款，以及上海复榆原股东未能足额参与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金管理计划的违约金所致；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增加92,061,310.13元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收到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股款，以及上海复榆原股东未能足额参与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金管理计划的违约金所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净流入额增加10,871,930.15元，主要系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214.91万元，本年度净利润亏损13507.86万元，两者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如下：报告期内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的因素是：不涉及现金流量的计提商誉减值损失24913.06万元，固定资产折旧3959.64万元，无形资产摊销435.78万元，长期待摊费用135.42万元，财务费用利息支出852.38万元，期末结余存货比期初增加573.15万；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金额低于净利润的因素是应收票据同比减少872.28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500.68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3,487.35。综合以上因素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异。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1,612,902.13	87.02%	收到上海复榆对赌协议部分部分补偿款及参股公司宝鼎小额贷款公司盈利所致	否
资产减值	249,130,594.75	194.23%	收购上海复榆形成商誉经评估测算后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1,560,819.20	24.61%	收到上海复榆原股东不参与定增赔偿及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41,167.12	0.27%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989,127.39	4.71%	32,547,152.93	2.82%	1.89%	
应收账款	81,229,540.22	9.11%	88,856,823.31	7.71%	1.40%	
存货	109,356,760.11	12.27%	109,443,897.29	9.49%	2.78%	
长期股权投资	132,618,683.98	14.88%	102,299,583.09	8.87%	6.01%	
固定资产	320,586,489.40	35.96%	357,296,890.54	30.99%	4.97%	
在建工程	92,868,761.24	10.42%	26,790,289.78	2.32%	8.10%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10.66%	181,180,000.00	15.71%	-5.05%	
长期借款	56,600,000.00	6.35%	16,000,000.00	1.39%	4.96%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2017.12.31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制的原因
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42,932,958.35	
1.1、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8,635,242.41	抵押借款
1.2、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2,934,117.54	抵押借款
1.3、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8,736,557.63	抵押借款
1.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2,627,040.77	抵押借款
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125,826,789.45	
2.1、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2,549,719.14	抵押借款
2.2、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79,956,655.61	抵押借款
2.3、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3,320,414.70	抵押借款
3、银行存款	1,560,000.00	冻结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746,487.79	18,574,000.00	44.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7,465.47	4,951.59	4,951.59	0	0	0.00%	2,519.39	存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7,465.47	4,951.59	4,951.59	0	0	0.00%	2,519.39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586,836.10 元，补充流动资金 44,929,092.08 元，银行手续费支出 400.00 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5,193,936.32 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25,138,374.92 元，差异 55,561.40 元，原因系：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5,561.4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000 吨催化剂项目	否	2,972.56	2,972.56	458.68	458.68	15.43%	2018 年 04 月 30 日	0	不适用	否
补偿流动资金	否	4,492.91	4,492.91	4,492.91	4,492.91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465.47	7,465.47	4,951.59	4,951.5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0	0	0	0	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7,465.47	7,465.47	4,951.59	4,951.5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无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高新材料、能源、环保材料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6000000	175,104,712.71	41,843,907.91	3,993,707.21	-24,460,539.07	-15,514,929.02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性废旧金属（废铁、废钢）回收	500000	1,248,253.38	528,696.99	9,237,201.35	-84,241.44	-75,603.41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铸钢件、铸铁件、服装、手套、模具生产、销售	2000000	29,901,302.78	24,175,882.90	28,298,887.38	-2,753,455.30	-2,523,480.99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在余杭区范围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及其批准的业务	200000000	229,503,127.37	220,888,823.91	20,966,107.03	24,281,252.16	17,678,477.89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风机设备及配件、环保改造设备及系统、节能改造设备及系统的研发、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电一体化、机械电子、电气、电机技术及	156,850,000.00	172,078,720.77	112,832,481.85	102,287,673.95	-2,938,395.09	1,137,753.84

		产品的开 发、销售、 技术服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预测

国际形势：2017年以来，全球经济回暖，经济增速普遍加快，全球多家权威机构对2018年经济增速保持乐观态度。世界主流的能源机构和金融机构对2018年原油价格的涨跌预判存在分歧，但以看涨居多。有分析认为，环境监管压力以及原油价格上涨将导致船用燃料价格回升，由此给老旧的低燃油效率船舶造成压力，促使船东淘汰旧船，进而有望提升新船订造的活跃度。整体来看，随着全球经济持续复苏，供需关系边际改善，2017年航运市场多项指标显著回升，预计2018年航运市场将延续反弹趋势，新船市场预计整体呈现复苏态势。不过，市场回暖的基础仍不牢固。深度去产能工作虽已初见成效，但去低效产能仍在进行中。

国内形势：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国家经济发展明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的总体要求。

（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1、2018年公司仍将紧紧抓住国家“供给侧”改革需求，依托国家“军民融合”、“一带一路”两大战略，建立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1）紧随国家国防科技工业体制改革深化的步伐，进一步加强军民融合产业建设。军民融合产品未来发展可持续性增强。

（2）紧扣时代脉搏，打造符合《中国制造2025》标准要求的高端成套装备，推动工程机械设备总装、风电、太阳能发电成套设备等非船用产品领域深入发展，促进主营业务产业链进一步拓展和延伸。

（3）依托复榆(张家港)化工产业基地，大力推进绿色环保新材料及精细化工类产品的研发和应用。

2、公司管理层举措：坚持实施“长效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积极拓展新兴环保产业”的战略规划，认真贯彻落实行动计划，调整产业结构、加快产业升级。

（1）以创新发展和产业升级为核心，以制造技术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为重要抓手，公司积极稳步推进军民融合产业、高端制造成套装备产业、绿色环保产业的发展；在产品技术工艺上，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积极开发新工艺，研究新技术并将之不断应用于生产实践，确保产品的工艺技术领先；在市场销售上，积极创新销售模式，继续巩固在船舶配套市场的地位，保持在船用轴舵系，低速柴油机运动部件市场领先地位；同时大力开拓海外市场，扩大公司产品覆盖区域；在产品种类上，随着公司2017年募投项目复榆（张家港）化工产业基地的投产，公司将以双主业良性发展。

（2）加强生产计划管理，提升企业产品品牌形象，培育和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

（3）打造先进高效制造模式，不断坚持强化管理、降本增效，顺应技术发展趋势，将智能制造作为提升水平的主攻方向，夯实精益制造基础，加大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力度，加大技术人才引进和培

养力度，不断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能力。

(4) 开展多元化产业结构调整，

开展多元化产业结构经营，努力开拓军民融合产业和高端智能装备制造产业，从单一产品向相关多元、从船用市场向非船用市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调整自身的产业和产品结构。

(5) 加快新产品、新领域的开拓，逐步推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和产业的转型升级，复榆（张家港）新材料化工产业基地，将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三) 新一年业务发展目标

1、完善大型成套装备铸锻件产品系列，加快产业升级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和“年精加工20,000吨大型铸锻件建设项目”分别于2013年底和2014年初竣工投产，公司的铸锻件生产线由毛坯、粗加工延伸至精加工，完善纵向的产品结构；2017年公司业已完成将主营产品由毛坯、粗加工等附加值较低的产品向高附加值的精加工高端产品转换。2018年，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加大营销力度，提高精加工高端产品接单比例，努力打造“智能、高端大型成套装备制造”的发展新方向。

2、加快新材料研究和应用领域的布局速度，加快企业的产业转型升级。

2018年，公司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将加快新材料研究和应用领域的布局速度，助推公司顺利实现双主业战略规划，新材料环保板块业绩有望在近几年得到释放。

目前，公司的孙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已经完成设备调试和联动试车，预计二季度可以投入试生产。该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5,000吨催化剂的生产能力。公司以行业最高标准打造的研发中心已于2017年建成并投入使用，龙英才教授创立的优秀团队，拥有多名博士及高分子领域的研发工程师，并已经取得和正在申报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分子筛专利；2018年公司在做好复榆（张家港）产业基地生产的同时，进一步拓展ZSM-5分子筛、MFI型分子筛的应用领域，以满足石油化工、精细化工、气体分离、环保、炼油、新能源等众多领域的市场需求，并积极与国际大型、超大型跨国集团展开合作共同开发欧美、韩国、俄罗斯、印度等国的市场。

3、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和社会责任担当

2018年，公司将继续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企业凝聚力，通过2017年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将企业发展与员工个人利益相结合，提高员工积极性，营造主动、奋进的工作氛围。同时，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履行精准扶贫，努力打造和谐美好的新时代、新家园。

4、进一步完善研发及销售体系

2018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和销售体系，一方面，针对市场变化趋势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体系，力求不断提升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的匹配度，确保产品符合市场需求；另一方面，积极创新销售体系，建设一支富有创造力和开拓能力的销售队伍，扩大产品在各应用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四) 公司发展面临风险

1、经济新常态及行业周期带来的风险

公司依托国家的“供给侧”改革机遇，紧紧抓住船舶业复苏及环保产业扩张的良好时机，一方面加强营销力度，特别是大量承接高附加值产品订单，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转型，推动当前主业的增长；另一方面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加快资本运作速度，积极探求新的盈利模式和利润增长点，确保公司战略规划顺利实施。

2、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长效发展高端装备制造，积极拓展新材料板块业务”战略规划的实施，公司对外投资顺利展开，尤其复榆（张家港）产业基地建成投产后，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均将得到扩大，公司也逐渐进入新材料和环保领域。由于新领域的业务模式、运营方式及专业方向与公司存在较大差异，对公司在后续的业务整合、人员管理及经营运作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给公司管理水平带来挑战。对此公司采取了外聘与内训相结合解决措施，一方面引进相关行业具有较高管理和业务能力的人员开展管理和业务；另一方面实

施了较为全面的培训计划，公司依托宝鼎管理学院，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团队培训或送出去深造，建设学习型管理团队，不断提高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和驾驭风险的能力。

3、成本增加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司发行募投项目及2016年募投项目投产后，固定资产折旧摊销额加大，同时因收购上海复榆的资金来自银行借款，导致公司财务费用上升，并且公司无形资产摊销额加大，如后续新增产能、规模效应不能抵消新增费用，将给公司业绩增加造成一定影响。对此，公司在高端智能总装业务方面将加大精加工领域开拓力度，进一步释放产能；在新材料业务方面，加快产能建设并向下游开拓市场，提升新材料板块的产品销售，以弥补成本费用对业绩的影响。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0,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合计共派发现金红利300万元（含税）。

2、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议，2016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决议，2017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0.00	-135,058,581.91	0.00%		
2016年	0.00	-166,843,304.93	0.00%		
2015年	3,000,000.00	4,292,974.65	69.8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	其他承诺	承诺：若因宝鼎铸锻吸收合并塘栖铸造厂未及时履行公告程序或通知债权人程序而产生债务纠纷或潜在债务纠纷，使宝鼎重工遭受任何损失或受到任何处罚的，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	2010年03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及其控制的杭州圆鼎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的承诺	均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朱宝松、朱丽霞还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半年后，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3月01日	股票上市之日起任职期间三十六个月内及离职后半年内	正常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	其它	本人作为宝鼎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本人及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向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及资管计划的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6年03月22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为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3月22日		正常履行中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本公司作为宝鼎科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承诺如下：本公司及关联方未直接或间接向资管计划的管理人及资管计划的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6年03月22日		正常履行中
	钱玉英	股份限售、股份减持等承诺	鉴于公司拟进行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本人作为宝鼎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兼发行对象，承诺如下：1、本人及关联方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	2016年03月22日		正常履行中

		<p>月内不存在减持宝鼎科技股票的情形。2、自宝鼎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后的六个月内，本人及关联方不计划减持本次非公开发行之前持有的宝鼎科技股票（如有）。3、本人认购宝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本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资金。4、本人系宝鼎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的配偶，除此外，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接受宝鼎科技、宝鼎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5、本人与其他发行对象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6、本人持有宝鼎科技的股票发生变动时，应遵守短线交易、内幕交易和高管持股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义务，具体措施如下：（1）遵守短线交易等相关管理规则，不得将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2）持有宝鼎科技的股票期间，在本人的关联方履行重大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要约收购等法定义务时，将本人与关联方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将关联方直接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与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合并计算。（3）本人保证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减持，在如下相关期间不减持宝鼎科技的股票：①宝鼎科技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②宝鼎科技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③自可能对宝鼎科技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④中国证</p>			
--	--	--	--	--	--

			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4) 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及其控制下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国创房地产有限公司、杭州鼎祥矿产品有限公司、杭州绿田农业有限公司、杭州名流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展宇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钱玉英，公司董事靳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钱少伦、宋亮、鲁亚文，公司监事陈静、陈聪、张琪以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核	股份减持承诺	鉴于本人/本人的关联方/本公司的关联方参与/直接或通过其他方式间接参与认购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本人/本公司承诺如下：1、本人/本公司及关联方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宝鼎科技股票的情形。2、自宝鼎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后的六个月内，本人/本公司及关联方不计划减持本次非公开发行之前持有的宝鼎科技股票（如有）	2016 年 09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p>心管理人员魏小波、董事兼核心管理人员陈伟、龙英才等直接或间接参与认购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人员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高管</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本人承诺将切实履行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如下：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2016 年 09 月 13 日</p>		<p>正常履行中</p>

	宝鼎成长 1 号资管计划委托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成员）承诺	其他	<p>1、本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2、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在本人权利能力之中，本人已认真审阅并充分理解包括资产管理合同、补充协议及认购协议在内的相关协议的各项条款，上述协议的履行不违反对本人有约束力或有影响的法律或合同的限制。3、本人作为宝鼎科技员工持股计划人员，通过认购宝鼎 1 号份额间接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本人自有资金、银行借款或其他合法筹集的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因资金来源问题可能导致本人认购的标的份额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可能成为有关借款人追偿借款的执行对象；资金来源不存在对外募集的情形，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份额系其本人实际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持有标的份额、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除宋亮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丽霞的配偶外）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宝鼎科技及其关联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宝鼎科技、宝鼎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4、本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至公司发出《缴款通知书》期间，具备履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义务所需要的资金，从而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将本人应缴的出资缴付至指定账户，保证使宝鼎 1 号按</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时、足额募集完成，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5、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宝鼎 1 号所认购的宝鼎科技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在上述期间亦不转让所持有的宝鼎 1 号份额或退出宝鼎 1 号。</p> <p>6、本人保证遵守短线交易、内幕交易和持股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义务的规定，保证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持有的宝鼎科技股票发生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操作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p> <p>7、本人保证以上陈述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隐瞒、遗漏和虚假陈述，并愿意为上述承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p> <p>8、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除上述承诺外，宋亮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丽霞的配偶，进一步承诺如下：（1）遵守短线交易等相关管理规则，不得将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2）持有宝鼎科技的股票期间，在本人的关联方履行重大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要约收购等法定义务时，将本人与关联方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将关联方直接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与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合并计算。（3）本人保证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减持，在如下相关期间不</p>			
--	--	--	--	--	--

			<p>减持宝鼎科技的股票：①宝鼎科技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②宝鼎科技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③自可能对宝鼎科技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④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4）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p>			
	钱玉英	其他	<p>1、本人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2、本人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在本人权利能力之中，本人已认真审阅并充分理解包括认购协议、补充协议等在内的相关协议的各项条款，上述协议的履行不违反对本人有约束力或有影响的法律或合同的限制。3、本人认购宝鼎科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来源为本人自有资金、银行借款或合法筹集的其他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任何争议及潜在纠纷，也不存在因资金来源问题可能导致本人认购的股票存在任何权属争议或可能成为有关借款人追偿借款的执行对象；资金来源不存在对外募集的情形，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任何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相关股票系其本人实际拥有，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代为认购、代他人出资受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向第三方募集资金认购股票、参与本次发行的情形。4、本人系宝鼎科技控股股</p>	2016 年 09 月 13 日	该承诺在发行人存续期间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的配偶、朱丽霞的母亲，除此外，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宝鼎科技及其关联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接受宝鼎科技、宝鼎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5、本人承诺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至公司发出《缴款通知书》期间，具备履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义务所需要的资金，从而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按时、足额将本人应缴的出资缴付至指定账户，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6、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本人认购的宝鼎科技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7、本人保证遵守短线交易、内幕交易和持股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义务的规定，保证不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若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持有的宝鼎科技股票发生变动，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操作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措施如下：①遵守短线交易等相关管理规则，不得将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买入。②持有宝鼎科技的股票期间，在本人的关联方履行重大权益变动信息披露、要约收购等法定义务时，将本人与关联方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将关联方直接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与本人持有的宝鼎科技的股票数量合并计算。③本人保证不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减持，在如下相关期间不减持宝鼎科</p>			
--	--	---	--	--	--

			<p>技的股票：a.宝鼎科技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至最终公告日；b.宝鼎科技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c.自可能对宝鼎科技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件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d.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④本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履行权益变动涉及的信息披露义务。7、本人保证以上陈述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隐瞒、遗漏和虚假陈述，并愿意为上述承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相关各方的损失，并配合妥善处理后续事宜。8、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1、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不会用于已实施或将实施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计划，亦不会用于偿还与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相关的银行贷款，本公司不存在变相通过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公司未来三个月也无进行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p>	2016 年 09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父女及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构成与股份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p>	2010 年 03 月 08 日	该承诺在发行人存续期间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其控制的杭州圆鼎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诺	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公司/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股份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宝松、朱丽霞	其他	均承诺:如果宝鼎重工因补缴企业所得税的事宜而遭受国家有权机关或部门的处罚或给宝鼎重工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	2010年03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	------------	--------------	---------	---------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17年12月31日	4,500	-2,014.13	主要原因系其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建设未达预期，产能未能释放；同时，上海复榆多个新产品小批量试制已经经过国内外客户严苛的分析检验，但离量产还需加强营销和推广。	2015年06月13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收购情况

2015年6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15年6月29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36,000.00万元取得上海复榆100%的权益。

2015年7月8日，上海复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股东由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以下统称“上海复榆原股东”）变更为宝鼎科技，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 业绩承诺及补偿情况

2015年6月11日，公司与上海复榆原股东、上海复榆共同签署了《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关于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净利润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之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关键条款如下：

1、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上海复榆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净利润预测数为：

2015年不低于2,000万元，2016年不低于3,000万元，2017年不低于4,500万元，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较低者为准，由公司指定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确认。

2、上海复榆当期实际净利润数高于或等于净利润承诺数，则无需进行补偿；

上海复榆当期实际净利润数低于该公司净利润预测数情形的，上海复榆原股东就上海复榆实际净利润与预测净利润的差额以现金进行补偿，并在2017年审计报告出具后1个月内统一结算。

3、上海复榆原股东需向公司进行补偿的，其应在公司2017年度年报披露日起60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方式将差额补偿款一次、足额汇入宝鼎科技指定的账户中。上海复榆原股东各自然人按其转让时持有上海复榆的股权比例承担上述补偿义务。

三、 2017年度上海复榆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17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复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间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
2017年度	4,500.00	-2,014.13

说明：2017年度上海复榆净利润金额为-1,264.49万元，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749.64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金额为-2,014.13万元，2017年度上海复榆未完成盈利预测金额和业绩承诺金额。

四、 2015-2017年度上海复榆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2015-2017年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复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实现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期间	承诺金额	实现金额
2015年度	2,000.00	-144.91
2016年度	3,000.00	-625.94
2017年度	4,500.00	-2,014.13
合计	9,500.00	-2,784.98

说明：2015-2017年度上海复榆均未完成业绩承诺，三年承诺金额合计9,500万，实际实现金额为-2,784.98万元，上海复榆原股东需对宝鼎科技公司进行补偿。

五、 业绩承诺未完成的原因分析

1、上海复榆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尚处建设期，公司产能受限于外协厂家

由于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尚处建设期，目前分子筛产品均通过委托加工方式满足客户需求，而受国家加大环保督查力度的影响，原有外协单位大都关停，目前只有一家外协单位通过环评，导致上海复榆相关销售合同暂缓执行。同时，因公司分子筛生产工艺特殊，外协厂家一般需对原有生产设备进行改造并调整工艺以满足公司分子筛产品生产条件，因此新的外协单位从前期商务洽谈到最终产能落地需要较长周期，短时间内无法弥补公司分子筛产品外协产能缺口。

2、上海复榆已经在意向大客户处完成微反评价和模式评价，2018年将进入工业测线阶段，但该项目的执行跟预期有较大的滞后，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原预计在2017年形成的销售无法达成。

六、 针对上海复榆未达业绩承诺所采取的措施

1、业绩补偿

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与上海复榆原股东达成协议：“为了更好地维护上市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根据《补偿协议》，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等六位上海复榆原始股东自愿先行向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付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款10,501.07万元，用于支持上海复榆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建设”。后续公司将根据《补偿协议》的约定，继续关注上海复榆业绩，并督促其原股东在规定的时间内以约定的方式对公司进行补偿。

2、加强资金、设备、人员配置，加快复榆（张家港）生产基地的建设，尽快扭转自身产能受限局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复榆（张家港）项目已经完成张家港厂区的环评、安评等工作，并于2016年3月取得施工许可证，预计2018年二季度完工。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5,000吨催化剂的生产能力，其中：MTP催化剂粉体3,000吨/年，MTP催化剂1,000吨/年和纳米多孔硅分子筛催化剂1,000吨/年。届时，公司将从根本上扭转上海复榆因产能受限而无法满足不同下游市场需求、技术实力难以充分发挥

的局面，上海复榆的产品及市场资源优势将得以充分体现。

3、结合目前公司实际情况，妥善解决外协产能现状

因自建产能尚需一定周期，上海复榆短期内仍需依靠外协单位提供产能。为此，上海复榆后续将在原有外协厂家的基础上，寻找新的有能力的外协生产厂家，进一步提升外协产能以满足公司发展的需求。

4、进一步完善生产、研发及销售体系

2018年，公司将继续督促上海复榆进一步完善生产、研发和销售体系，一方面，落实加快复榆（张家港）产业基地的建设；另一方面，针对市场变化趋势，完善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体系，力求不断提升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的匹配度，确保产品符合市场需求；同时，积极创新销售体系，建设一支富有创造力和开拓能力的销售队伍，扩大产品在各应用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4月份发布的（财会[2017]13号）文件《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确认经营的通知》，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增加“持有待售资产”、“持有待售负债”报表项目，核算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收回其账面价值的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及处置组中与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财务报表造成实质性影响。

（2）本报告期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计入营业外收支，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次变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3）本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2017年12月份发布的（财会[2017]30号）文件《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本公司利润表增加“资产处置收益”报表项目，核算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会计政策的变更未对财务报表造成实质性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吕爱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本公司因员工持股计划，聘请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人，期间共支付保荐人5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因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建造的办公	59.69	否	已上诉	未决	未决		

楼屋面存在质量问题，公司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诉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现在塘栖法庭诉讼进行中，公司对方工程质量问题已提出鉴定申请。	153.8	否	等待二审开庭	未决	未决		
镇江康福船舶设备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20.44	否	等待第二次开庭	未决	未决		
因广东巨大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欠公司货款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26.4	否	一审调解	2017年8月25日前向公司支付17万元，如逾期不付按照26.4万元支付。	履行完毕		
因广东巨大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欠公司货款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61.68	否	一审判决	2017年7月7日前向公司支付61.68万元	履行完毕		
因山东青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货款，公司对其	49.58	否	一审调解	山东青能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40万元	履行完毕		
周迅合同纠纷，拖欠本公司货款，公司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88.6	否	等待法院判决	未决	未决		
因客户江苏永益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满足其部分发货的要求下，无故拖欠货款，拒不提取剩余货物，公司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96.77	否	二审结束	本公司诉讼请求被驳回。该诉讼涉案金额较小，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已结		
因江苏国光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拖欠本	10.78	否	一审调解结案	江苏国光公司应支付本公司货款	已结		

公司加工款，公司对其依法提起诉讼。				10.7840 万元。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根据实际情况对参与人员、认购价格、认购数量、认购额度等进行调整，并于2017年9月13日上市。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2015-043、2015-046、2015-073、2016-018、2016-029、2016-054、2016-071、2017-007、2017-020、2017-021、2017-022、2017-025、2017-027、2017-030、2017-035、2017-036、2017-037、2017-039、2017-040、2017-045、2017-046、2017-047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关联担保

1: 2016年06月08日,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主债权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1号的《保证合同》;

2: 2016年06月08日, 杭州市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主债权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2号的《保证合同》;

3: 2016年06月08日, 朱宝松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4: 2016年06月08日, 朱丽霞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5: 2016年11月17日,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80,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7027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6: 2016年11月17日,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80,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70277-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7: 2016年11月17日, 朱丽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32,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权质字第811088070277号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8: 2017年06月13日, 朱宝松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53,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9: 2017年06月13日, 朱丽霞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53,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10: 2016年11月09日, 朱宝松、钱玉英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4,000,0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6人个保063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1: 2016年11月09日, 朱丽霞、宋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4,000,0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6人个保0639《最高额保证合同》;

12: 2017年05月23日,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216,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94611-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3: 2017年05月23日,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216,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94611-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4: 2017年05月12日, 朱丽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78,195,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权质字第811088094611号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1, 2的保证合同, 3, 4的融资担保书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100,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06月08日至2017年06月07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已还清, 余额为0。

5, 6的保证合同及注7的质押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40,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11月28日至2017年11月17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

8, 9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3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8月03日至2018年06月12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10, 11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02日至2018年05月01日)和金额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06日至2018年05月0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合同担保

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

12, 13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2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和金额为9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

14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4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4日至2018年05月23日）和金额为9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元。

（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终止开展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同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筹划开展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宝鼎成长1号”）认购9,921,569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宝鼎成长2号”）认购15,686,274股，钱玉英认购21,450,98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建设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6月16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4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28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12.74元/股，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47,058,823股调整为47,095,761股，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9,921,569股调整为9,929,356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15,686,274股调整为15,698,587股；钱玉英认购数量由21,450,980股调整为21,467,818股。公司后续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7月1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453号），公司立即组织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对反馈意见进行研究讨论，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47,095,761股调整为23,547,880股，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9,929,356股调整为7,064,364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不变；钱玉英认购数量由21,467,818股调整为784,929股，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稿。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并于2016年12月20日完成封卷工作。2017年4月5日和2017年4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2017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4月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44人调整为42人，通过宝鼎成长1号认购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7,064,364股调整为6,652,276股公司”。2017年5月5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关于签字会计师变更、认购对象变动等情况的会后事项，2017年6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7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23,547,880股新股，并于2017年5月18日再次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会后事项。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调整等事项再次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会后事项，并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2017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6月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

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42人调整为37人，通过宝鼎成长1号认购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6,652,276股调整为5,447,410股。截至2017年8月21日15:00时止，钱玉英及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2名发行对象已将本次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国信证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Z110674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公司已于2017年8月25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2017年8月31日，本次新增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截至2017年9月13日，“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宝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公司股票5,447,409股，认购价格12.74元/股，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8%。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至2020年9月12日。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诚实守信，规范经营，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追求业绩增长的同时，注重维护股东、债权人、员工、供应商、客户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努力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秉承“以人为本，诚信务实，创新进取，自强不息”的经营理念，积极响应中央、省、市、县各级政府“精准扶贫”的方略，因人因地施策，做到扶持对象精准、项目安排精准、资金使用精准、措施到户精准，确保各项政策精准落到扶贫对象身上。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7年12月，公司通过杭州市余杭区慈善总会向余杭仁和街道普宁村捐款60,000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6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6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作为一家上市公众公司，以后将更注重自身企业社会责任，通过技术改进，促进环保发展；通过提升产品质量，自身效应示范带动行业品质发展。公司作为社会的组成部分，将更加积极地履行社会责任，将追求利润和承担社会责任有机的融合在一起，在努力追求企业利润、创造股东财富的同时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创造社会财富，以企业自身的发展为振兴当地经济做出贡献，做到与整个社会的发展和諧同步，用爱心回馈社会，积极参加和支持社会公益活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忠实履行企业环境保护职责，努力实现企业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协调统一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终止开展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同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通过了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筹划开展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宝鼎成长1号”）认购9,921,569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宝鼎成长2号”）认购15,686,274股，钱玉英认购21,450,980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建设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6月16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453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3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28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12.74元/股，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47,058,823股调整为47,095,761股，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9,921,569股调整为9,929,356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15,686,274股调整为15,698,587股；钱玉英认购数量由21,450,980股调整为21,467,818股。公司后续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7月1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453号），公司立即组织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发行人律师对反馈意见进行研究讨论，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47,095,761股调整为23,547,880股，其中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由9,929,356股调整为7,064,364股；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认购数量不变；钱玉英认购数量由21,467,818股调整为784,929股，并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稿。公司于2016年

12月14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并于2016年12月20日完成封卷工作。2017年4月5日和2017年4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2017年4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4月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44人调整为42人，通过宝鼎成长1号认购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7,064,364股调整为6,652,276股公司”。2017年5月5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关于签字会计师变更、认购对象变动等情况的会后事项，2017年6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7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23,547,880股新股，并于2017年5月18日再次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会后事项。根据《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5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17年6月15日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对象调整等事项再次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会后事项，并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2017年6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6月修订〈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议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由42人调整为37人，通过宝鼎成长1号认购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6,652,276股调整为5,447,410股。截至2017年8月21日15:00时止，钱玉英及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2名发行对象已将本次发行认购资金足额汇入国信证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ZI10674号”验资报告，确认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公司已于2017年8月25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2017年8月31日，本次新增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办理完毕。截至2017年9月13日，“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宝鼎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公司股票5,447,409股，认购价格12.74元/股，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8%。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至2020年9月12日。

2、2016年7月25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92,01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为72,688,546.72元，净值为42,549,719.14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11,070,823.57元，净值为8,635,242.41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在该行的3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8月03日至2018年06月12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3、2015年10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90,238,5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5人抵1509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98,594,208.54元，净值79,956,655.61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27,356,800.00元，净值22,934,117.54元的土地使用权分别为公司在该行的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2日至2018年5月1日）和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6日至2018年5月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

4、2017年5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47,13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抵字811088094269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10,395,329.79元，净值3,320,414.70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3,368,000.97元，净值2,627,040.77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在该行的25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5月25日至2018年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已还清。

5、2016年7月13日，母公司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SX032116002688号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该《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由两种方式担保，分别是母公司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的编号为BZ032116000180号，最高额为60,000,000.00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为6,187,055.00元的编号为DY03211600002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该《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为9,245,034.50元，净值为8,736,557.63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的8笔共计59,100,000.00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期借款余额为59,100,000.00元，其中2,500,000.00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9,851,056		6,232,338				6,232,338	106,083,394	34.64%
3、其他内资持股	99,851,056		6,232,338				6,232,338	106,083,394	34.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99,851,056		6,232,338				6,232,338	106,083,394	34.6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148,944							200,148,944	65.36%
1、人民币普通股	200,148,944							200,148,944	65.36%
三、股份总数	300,000,000		6,232,338				6,232,338	306,232,33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7年9月13日在深交所上市，新增股份总量为6,232,338股，发行对象总数为2名，钱玉英及信达-宝鼎成长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并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6月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鼎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7号），核准公司发行不超过23,547,880股新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8月25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2017年8月31日，本次新增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因股份变动，截止2017年12月31日基本每股收益为-0.4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9.64%，稀释每股收益-0.45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9.64%，2017年12月31日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94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83%。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钱玉英			784,929	784,929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0年9月13日
朱宝松	34,634,741	0		34,634,741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朱丽霞	73,875,000	0		73,875,000	高管锁定股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5,447,409	5,447,409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0年9月13日
合计	108,509,741	0	6,232,338	114,742,07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09月13日	12.74	6,232,338	2017年09月13日	6,232,338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宝鼎科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7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32,338股新股，发行价格12.7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399,986.12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等）4,745,283.0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654,703.10元。本次非公发行的6,232,338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7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300,000,000股增加至30,623,338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宝鼎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6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232,338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8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ZF10758号），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6,232,338元，股本总额变更为306,232,338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18,5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丽霞	境内自然人	32.17%	98,500,000	0	73,875,000	24,625,000	质押	16,000,000
钱玉英	境内自然人	14.30%	43,784,929	784,929	784,929	43,000,000		
朱宝松	境内自然人	11.31%	34,634,741		25,976,056	8,658,685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	22,500,000			22,500,000	质押	8,000,000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5%	22,500,000			22,500,000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78%	5,447,409	5,447,409	5,447,409			
余泽琴	境内自然人	0.51%	1,547,700			1,547,700		

沈斌	境内自然人	0.32%	970,101			970,101		
周忠良	境内自然人	0.28%	870,000			870,000		
吕进亮	境内自然人	0.28%	867,000			867,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朱宝松、朱丽霞为父女，钱玉英系朱宝松的配偶、朱丽霞的母亲，朱宝松、朱丽霞父女合计持有宝鼎万企 100% 的股份，合计持有圆鼎投资 81.33% 的股份，除上述股东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丽霞	24,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25,000					
钱玉英	4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0					
朱宝松	8,658,685	人民币普通股	8,658,685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2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					
余泽琴	1,547,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7,700					
沈斌	970,101	人民币普通股	970,101					
周忠良	8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0,000					
吕进亮	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7,000					
赵连未	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朱宝松、朱丽霞为父女，钱玉英系朱宝松的配偶、朱丽霞的母亲，朱宝松、朱丽霞父女合计持有宝鼎万企 100% 的股份，合计持有圆鼎投资 81.33% 的股份，除上述股东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朱宝松	中国	否
朱丽霞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宝松：公司董事长、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朱丽霞：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宝鼎废金属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联舟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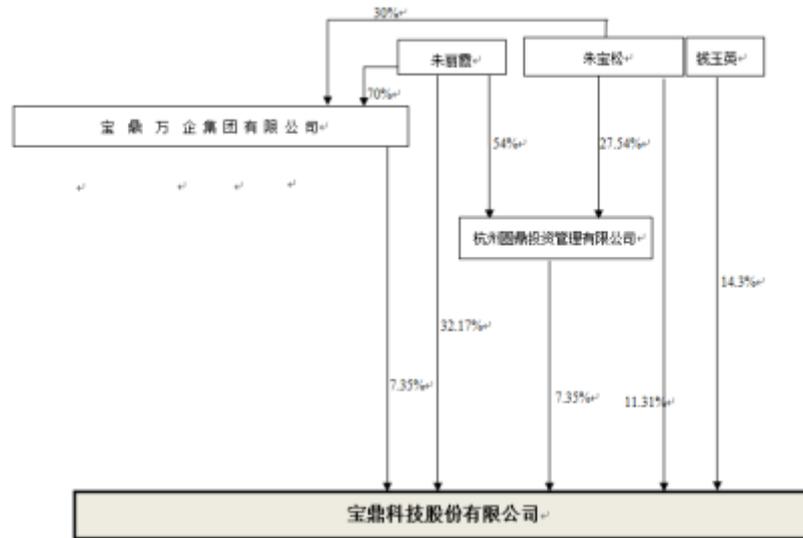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宝松	中国	否
朱丽霞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朱宝松：公司董事长、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朱丽霞：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宝鼎废金属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联舟机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朱宝松	董事长	现任	男	62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34,634,741				34,634,741
朱丽霞	副董事长兼总裁	现任	女	37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98,500,000				98,500,000
张琪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陈静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6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陈聪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钱少伦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6年01月22日	2019年01月10日					
蒋益民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陈吕军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靳辉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孟晓俊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魏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	2019年					

					01月11日	01月10日					
从培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6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10日					
宋亮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16年01月22日	2019年01月21日					
马建良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7年09月14日	2019年01月10日					
马韬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7年06月12日	2019年01月10日					
鲁亚文	财务总监	离任	女	46	2016年08月10日	2017年09月14日					
合计	--	--	--	--	--	--	133,134,741	0	0		133,134,741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鲁亚文	财务总监	离任	2017年09月14日	因个人原因在任期内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简历

1、朱宝松先生：1955年生，浙江余杭人，高级经济师，曾任余杭县塘南建材厂车间主任，余杭县塘南灯具厂厂长，塘栖铸造厂厂长、塘栖铸造厂党支部书记，宝鼎铸锻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曾获“余杭区优秀共产党员”、“杭州市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等称号。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朱丽霞女士：1981年生，浙江余杭人，硕士学历，曾任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钱少伦先生：1960年生，浙江余杭人，汉族，大专学历，曾任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工艺员、铸造车间主任、副总经理，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4、蒋益民先生：男，1963年10月出生，工程硕士，工程师。历任中国石化北京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项目组长、工程师，美国 JHON ECOSYSITEM CO.中国首席代表、美国 J&J Enterpris. 中国区总经理、董事，美国 SunTech Products,Co. 总经

理、董事，中科宇图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副董事长，北京古德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清大五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铭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董事，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思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CEO。

5、陈吕军先生：男，1965年生，清华大学环境工程博士，曾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讲师、研究员、系主任助理，北京永新环保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清华大学科技开发部副主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副院长，2008年至今任浙江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生态环境研究所所长，2011年至今任浙江省水质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2013年至今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清洁生产与生态工业研究中心主任，2015年5月至今任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靳辉先生：男，1965年生，西北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西安文理学院教师、西安高新区管委会招商局长、西安阎良航空产业基地管理办公室主任、正大能源化工集团常务副总裁、富德（北京）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富德（松原）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北方华科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7、孟晓俊女士：女，1964年生，厦门大学会计学硕士，曾任杭州蓝孔雀化学纤维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杭州电子工业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授、浙江省管理会计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

8、丛培国先生：男，1955年生，北京大学经济法硕士，国家一级律师，曾任北京大学法律系讲师、副教授、经济法教研室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北京市君佑律师事务所主任，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工商联直属商会会员、全国商标业主协会法律专业委员会理事等职务；任温州民商银行、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魏飞先生：男，1962年生，清华大学反应工程博士后，著有《多相反应工程与工艺》等著作，曾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中石化科技进步一等奖、教育部自然科学、技术发明一等奖。现任清华大学化学工程系教授，绿色反应工程与工艺北京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颗粒学会副理事长，能源颗粒材料专业委员会主任，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朱丽霞女士，详见董事简历；

2、钱少伦先生，详见董事简历；

3、宋亮先生：1980年生，浙江杭州人，汉族，本科学历，曾任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副总裁、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马建良先生，1970年11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注册高级纳税筹划师。曾先后在余杭县塘南丝织厂（后变成杭州凯峰纺织品有限公司）、杭州盛德冶金炉料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职务；2006年4月进入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一职；2014年3月至2017年1月派至下属参股公司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职务；2017年2月至今，在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职。

5、马韬先生，1970年7月出生，籍贯杭州，汉族，毕业于浙江科技学院，曾任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会计，太平洋保险公司浙江分公司核赔部主管，杭州海成价格评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畅尔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董秘等职。

（三）监事的简历

1、陈静女士：1971年生，浙江余杭人，汉族，大专学历。历任杭州万胜钢缆集团公司生产部统计员，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生产部长、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生产部部长。

2、陈聪先生：1984年生，浙江诸暨人，汉族，大专学历，中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联合工程公司第一建筑工程设计研究院技术员、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员，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

3、张琪先生：1972年生，浙江余杭人，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历任杭州万胜钢缆集团公司设备技术员，杭州万胜液化气有限公司站长、经理，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现任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总经办主任，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宝松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8月13日		否
张琪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9月01日		否
宋亮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10月26日		否
张琪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10月2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丽霞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0月12日		否
朱丽霞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09月01日		否
朱丽霞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7年09月01日		否
朱丽霞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2月01日		否
朱宝松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2月01日		否
朱宝松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01日		否
陈吕军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01日	2018年05月11日	是
陈吕军	浙江双益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11月01日		否
陈吕军	上虞市横山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7月01日		否
丛培国	温州民商银行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01日		是
丛培国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1月01日		是
丛培国	海宁中国皮革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2月23日		是
蒋益民	北京钻得暖业能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7月07日		否

蒋益民	清大五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7月26日		否
蒋益民	北京思路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总裁	2016年11月01日		否
靳辉	北京北方华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年06月01日		否
孟晓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2月01日		是
孟晓俊	杭州康基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08日		是
孟晓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15日		是
魏飞	西藏城市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孟晓俊担任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上海证券交易所在日常信息披露监管中发现，海正药业在业绩预告及重大合同信息披露方面、有关责任人在职责履行方面存在违规事项，决定对海正药业及时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的孟晓俊予以通报批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在公司任职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综合考评后领取薪酬。报告期内，公司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相应薪酬。

公司第三届董事成员中，蒋益民、靳辉、陈吕军自2016年1月起任职，且在任职期间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报告期内也未支付薪酬；独立董事魏飞、孟晓俊、丛培国的报酬为6万元/年（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宝松	董事长	男	62	现任	40	否
朱丽霞	副董事长兼总裁	女	36	现任	40	否
钱少伦	董事兼副总裁	男	57	现任	40	否
丛培国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6	否

孟晓俊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6	否
魏飞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	否
陈静	监事	女	46	现任	10.5	否
张琪	监事	男	46	现任	10.08	否
陈聪	监事	男	33	现任	10.8	否
宋亮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40	否
马建良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15.16	否
马韬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	男	47	现任	36.7	否
鲁亚文	财务总监	女	46	离任	16.03	
合计	--	--	--	--	277.2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4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52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71
合计	5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127
高中	117
其他	266

合计	510
----	-----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工资主要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岗位福利津贴构成，其中生产人员工资根据计件定额、废品率、返修率等相关指标确定；销售人员工资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构成，其绩效工资根据销售额、开辟新客户数等相关指标确定；管理人员工资根据各个岗位的具体职责和其工作表现确定。

3、培训计划

为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效率，公司每年年末由人力资源部制定下一年的培训计划，具体包括培训的内容、时间、参加人员。主要培训内容包括员工素质、职业技能、办公自动化软件使用技巧、生产安全管理、成本管理等各个方面，培训形式有管理人员授课、外聘讲师授课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收到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有关文件。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独立运作，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大型铸锻件及其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生产及辅助生产系统、采购和销售系统以及独立的研发体系，不依赖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以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也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完整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对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厂房、土地、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合法拥有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没有以资产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负责的经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已构成一个有机整体。公司与股东单位之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单位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财务独立情况公司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独立的财务规章制度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在股东单位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财务人员由财务部门集中统一管理。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现象；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9.86%	2017 年 04 月 21 日	2017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17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9.38%	2017 年 05 月 05 日	2017 年 05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2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17%	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10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5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丛培国	9	9				否	2
孟晓俊	9	9				否	2
魏飞	9	9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提交的相关审计工作报告和计划；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认真自查；在年报审计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沟通确定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出具初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沟通，督促其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严格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和审查。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依据宏观经济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提出建议，尤其是在国内经济进入新常态的背景下，公司要坚持完善产品结构，同时利用资本市场收购、非公开发行等方式，打开转型升级之路，推进公司转型升级步伐。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物色、筛选符合条件的人员，为公司转型升级储备人才。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并完善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年终时，公司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对其表现进行考核并根据激励方案给予合理激励。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1)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违犯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内部控制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2)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要业务制度或流程存在的缺陷；②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③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④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⑤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3) 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1.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本结论是在受到鉴证报告中指出的固有限制的条件下形成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9049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建栋，吕爱珍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鼎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鼎科技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宝鼎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1.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商誉减值	
2017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商誉账面余额为人民币33,181.85万元，已经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3,181.85万元。根据会计准则，宝鼎科技每年需要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因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复杂，需要高度的判断，其所基于的假设，受到预期未来市场和经济环境，尤其是国内外的未来市场和经济环境的影响而有可能有所改变，为此我们将商誉减值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商誉的减值测试与计量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了解贵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包括了解贵公司划分的资产组及贵公司资产组价值的判定；评估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分析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获取经公司管理层批准的未未来五年财务预测的数据，并对预测数据结合公司历史财务数据进行合理性分析；我们与公司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讨论，了解减值

	测试结果最为敏感的假设并进行分析，分析检查管理层采用的假设的恰当性及相关披露是否适当。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宝鼎科技应收账款余额10,424.01万元，坏账准备金额2,301.05万元，净额为8,122.96万元。管理层根据应收账款账龄及客户信用情况对应收账款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金额是需要管理层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的争议等情况后，进行重大判断及估计。因此我们把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通过如下程序来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包括：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考虑管理层本期坏账政策是否与上期保持一致，并评估管理层计算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时所采用的方法、输入数据和假设的准确性，并复核其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根据抽样原则，检查与应收款项余额相关的销售发票、签收记录，评价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账龄区间划分是否恰当；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后收到的回款；按照抽样原则选择样本发送应收账款函证；以及分析无法收回而需要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三) 业绩承诺补偿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七）1”所述，宝鼎科技公司2017年11月收到上海复榆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款10,501.07万元。由于本次业绩承诺补偿款的确认对宝鼎科技公司2017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为此，我们确定该事项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针对本次确认的业绩承诺补偿款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获取并检查与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等书面文件，包括《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关于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转让协议》”）、《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关于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净利润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之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2017年11月新签订的补充协议，逐项检查股权转让款支付方式与期限、补偿测算对象、补偿期限、补偿条件、数额及方式，以核实本次交易的真实性； （2）选取部分上海复榆原股东（业绩承诺补偿款支付方）实施电话访谈、函证等核查程序，以取得业绩承诺补偿款支付方对本次交

	易的确认； (3) 检查相关账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相关规定； (4) 检查宝鼎科技公司对本次交易在财务报告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充分、 适当。
--	---

1. 其他信息

宝鼎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1.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宝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宝鼎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1.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

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宝鼎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宝鼎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宝鼎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栋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爱

珍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989,127.39	32,547,152.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47,875.14	17,370,634.00
应收账款	81,229,540.22	88,856,823.31
预付款项	2,044,381.51	2,725,962.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9,510.29	543,925.7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9,356,760.11	109,443,897.2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95,475.08	3,462,619.36
流动资产合计	252,222,669.74	254,951,01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39,123.53	91,780,489.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2,618,683.98	102,299,583.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0,586,489.40	357,296,890.54
在建工程	92,868,761.24	26,790,289.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3,565,881.75	74,318,946.36
开发支出		
商誉		231,518,481.06
长期待摊费用	2,014,985.06	2,726,695.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02,184.47	5,645,123.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32,000.00	5,677,448.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228,109.43	898,053,948.42
资产总计	891,450,779.17	1,153,004,96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181,18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3,006,893.71	57,128,166.40
预收款项	9,863,919.11	4,540,330.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341,851.67	7,829,262.09
应交税费	15,326,398.28	3,691,678.53
应付利息	244,156.38	287,784.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404,638.95	127,183,382.0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7,687,858.10	381,840,604.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6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613,724.99	19,537,41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91,157.65	19,494,88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904,882.64	55,032,295.29
负债合计	298,592,740.74	436,872,899.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232,338.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8,743,574.98	340,321,209.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163,255.00	78,013,415.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290,062.99	26,290,062.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3,462,895.23	-28,404,313.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966,335.74	716,220,375.46
少数股东权益	-108,297.31	-88,310.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858,038.43	716,132,06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1,450,779.17	1,153,004,963.93

法定代表人：朱宝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沈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75,057.53	23,608,561.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647,875.14	17,370,634.00
应收账款	81,229,540.21	81,102,984.58
预付款项	1,660,817.67	1,792,157.0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182,927.20	21,587,358.83
存货	87,372,217.07	84,526,934.4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6,433.42
流动资产合计	217,268,434.82	230,185,063.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39,123.53	91,780,489.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0,305,613.82	478,034,307.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8,576,871.47	355,650,281.5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772,271.51	42,573,94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23,758.68	5,170,34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93,000.00	14,06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9,910,639.01	973,223,429.49
资产总计	777,179,073.83	1,203,408,49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1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087,705.52	44,500,135.54
预收款项	8,748,406.17	4,525,230.05
应付职工薪酬	5,517,899.11	5,085,921.06
应交税费	13,384,588.85	3,542,099.00
应付利息	140,280.53	257,888.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832,886.50	126,908,572.16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711,766.68	364,819,846.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613,724.99	19,537,414.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5,868.53	13,767,073.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89,593.52	33,304,488.35
负债合计	208,001,360.20	398,124,335.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6,232,338.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2,030,003.69	343,607,638.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163,255.00	78,013,415.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290,062.99	26,290,062.99
未分配利润	-190,537,946.05	57,373,040.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69,177,713.63	805,284,15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7,179,073.83	1,203,408,493.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8,535,904.12	180,200,399.91
其中：营业收入	238,535,904.12	180,200,399.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1,458,217.55	345,168,758.46
其中：营业成本	188,711,136.58	169,744,381.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80,264.86	3,156,639.64

销售费用	5,852,254.96	4,610,449.73
管理费用	55,486,740.65	53,509,904.95
财务费用	7,697,225.75	10,923,719.29
资产减值损失	249,130,594.75	103,223,663.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612,902.13	-5,391,91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8,740.29	127,816.25
其他收益	1,103,883.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486,787.51	-170,232,458.64
加：营业外收入	31,560,819.20	6,679,180.51
减：营业外支出	341,167.12	4,594,13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267,135.43	-168,147,408.73
减：所得税费用	6,811,432.96	-1,226,607.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78,568.39	-166,920,801.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078,568.39	-166,920,801.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058,581.91	-166,843,304.93
少数股东损益	-19,986.48	-77,496.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50,160.91	78,013,415.9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50,160.91	78,013,415.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62,850,160.91	78,013,415.91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850,160.91	78,013,415.9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928,729.30	-88,907,38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908,742.82	-88,829,889.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86.48	-77,496.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5	-0.5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5	-0.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朱宝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建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颜沈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1,930,177.14	176,779,427.64
减：营业成本	185,901,549.81	168,563,727.62
税金及附加	4,086,112.52	2,896,497.41
销售费用	4,060,142.88	4,019,553.33
管理费用	35,453,883.61	39,150,716.93
财务费用	5,875,343.59	10,331,237.63
资产减值损失	373,108,986.67	2,838,316.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612,902.13	-5,391,916.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8,740.29	127,816.25
其他收益	946,722.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3,277,477.26	-56,284,722.29
加：营业外收入	23,789,168.06	6,548,109.33
减：营业外支出	65,731.55	4,570,312.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9,554,040.75	-54,306,925.60
减：所得税费用	8,356,945.78	-330,641.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910,986.53	-53,976,284.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7,910,986.53	-53,976,284.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850,160.91	78,013,415.9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850,160.91	78,013,415.9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2,850,160.91	78,013,415.91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0,761,147.44	24,037,131.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771,194.93	181,257,689.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8,227.67	2,106,195.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2,913.91	2,895,68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22,336.51	186,259,574.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25,770.81	21,717,961.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42,703,242.79	33,754,310.9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94,051.47	18,185,80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50,176.68	19,415,791.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773,241.75	93,073,86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9,094.76	93,185,70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29,589.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8,800.95	14,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625,890.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8,389.98	16,825,890.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62,388.38	28,825,77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746,487.79	32,574,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08,876.17	61,399,77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60,486.19	-44,573,88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54,703.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100,000.00	252,847,5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754,703.10	252,847,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6,180,000.00	290,447,5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69,575.56	14,056,18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7,349,575.56	304,503,702.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05,127.54	-51,656,18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761.65	54,406.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974.46	-2,989,955.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47,152.93	35,537,10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29,127.39	32,547,152.9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607,698.26	179,780,709.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8,227.67	1,923,907.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2,378.75	2,807,26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728,304.68	184,511,884.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40,066.39	29,368,365.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98,114.15	20,294,77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14,511.86	16,356,82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8,021.38	15,348,46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70,713.78	81,368,42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57,590.90	103,143,456.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29,589.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8,800.95	14,2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1,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8,389.98	16,821,3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8,569.13	8,361,077.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472,098.79	32,574,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6,168.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716,836.46	40,935,07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68,446.48	-24,113,77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54,703.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0	2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654,703.10	2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5,000,000.00	283,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5,589.50	13,786,238.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80,318.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65,589.50	314,866,55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113.60	-84,866,55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761.65	54,406.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3,503.63	-5,782,47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08,561.16	29,391,03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5,057.53	23,608,561.1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0,321,209.88		78,013,415.91		26,290,062.99		-28,404,313.32	-88,310.83	716,132,06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340,321,209.88		78,013,415.91		26,290,062.99		-28,404,313.32	-88,310,833.00	716,132,06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2,338.00			68,422,365.10		-62,850,160.91				-135,058,581.91	-19,986,483.00	-123,274,026.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850,160.91				-135,058,581.91	-19,986,483.00	-197,928,72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2,338.00			68,422,365.10								74,654,703.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32,338.00			68,422,365.10								74,654,703.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232,338.00				408,743,574.98		15,163,255.00		26,290,062.99		-163,462,895.23	-108,297.31	592,858,038.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0,321,209.88				26,290,062.99		141,438,991.61	-10,814.45	808,039,45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340,321,209.88				26,290,062.99		141,438,991.61	-10,814.45	808,039,45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13,415.91				-169,843,304.93	-77,496.38	-91,907,38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13,415.91				-166,843,304.93	-77,496.38	-88,907,385.40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0,321,209.88		78,013,415.91		26,290,062.99		-28,404,313.32	-88,310.83	716,132,064.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3,607,638.59		78,013,415.91		26,290,062.99	57,373,040.48	805,284,15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343,607,638.59		78,013,415.91		26,290,062.99	57,373,040.48	805,284,15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2,338.00				68,422,365.10		-62,850,160.91			-247,910,986.53	-236,106,44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850,160.91			-247,910,986.53	-310,761,147.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2,338.00				68,422,365.10						74,654,703.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32,338.00				68,422,365.10						74,654,703.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232,338.00				412,030,003.69		15,163,255.00		26,290,062.99	-190,537,946.05	569,177,713.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3,607,638.59				26,290,062.99	114,349,325.03	784,247,02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343,607,638.59				26,290,062.99	114,349,325.03	784,247,02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013,415.91			-56,976,284.55	21,037,13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13,415.91			-53,976,284.55	24,037,13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	-3,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343,607,638.59		78,013,415.91		26,290,062.99	57,373,040.48	805,284,157.9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杭州宝鼎铸锻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由朱丽霞、朱宝松、吴铮、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杭州圆鼎控股有限公司）、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30000143839073P。

公司于2011年2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类。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06,232,338.00股，注册资本为306,232,338.00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杭州余杭区塘栖镇工业园区内。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新材料、新能源、环保材料的研发、设计、销售、技术服务与咨询，环保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及安装服务，环保工程的设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咨询，工程总承包，铸钢件、铸铁件锻造、工艺研发、金属加工，模具的生产，起重设备、通用机械的技术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压力容器的设计、销售，从事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为大型铸锻件。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朱宝松、朱丽霞、钱玉英。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6日批准报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复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复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启东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以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不适用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软件	5-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排污权。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确定依据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2年、31个月	租赁期限与下次装修期限孰短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5、预计负债

不适用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与客户签定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发给客户

或客户上门提货，客户收到货物后签收，公司取得客户收货凭据时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产品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会计处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017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018 年 4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已审批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135,078,568.39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已审批	其他收益1,103,883.50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已审批	营业外收入减少783,240.29元，营业外支出减少64,500.00元，重分类至资产

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处置收益。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2017 年度出口退税率为 15%、17%	17%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流转税额与当期免抵税额的合计数计缴	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 70% 或者租金收入计征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25%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25%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复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
上海复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启东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国科火字（2015）256号《关于浙江省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3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391.81	37,063.79
银行存款	41,927,735.58	32,510,089.14
合计	41,989,127.39	32,547,152.93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560,000.00	
合计	1,560,000.00	

注：因子公司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锦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存在纠纷，2017年10月31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沪0110民初23217号民事裁定书，对公司名下的上海银行杨浦支行316667-03001569235号银行账户内1,560,000.00元采取冻结的财产保全措施，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银行账户内1,560,000.00元仍处于冻结状态。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17,624.14	15,948,200.40
商业承兑票据	3,630,251.00	1,422,433.60
合计	8,647,875.14	17,370,63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936,577.80	
合计	49,936,577.8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10,790,580.00	10.35%	10,790,580.00	100.00%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702,515.00	87.01%	9,472,974.78	10.44%	81,229,540.22	99,720,862.29	99.23%	10,864,038.98	10.89%	88,856,823.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46,987.80	2.64%	2,746,987.80	100.00%		769,534.26	0.77%	769,534.26	100.00%	
合计	104,240,082.80	100.00%	23,010,542.58	22.07%	81,229,540.22	100,490,396.55	100.00%	11,633,573.24	11.58%	88,856,823.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10,790,580.00	10,790,58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90,580.00	10,790,58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467,430.17	3,973,371.50	5.00%
1 至 2 年	4,196,867.63	839,373.53	20.00%
2 至 3 年	4,755,974.90	2,377,987.45	50.00%
3 年以上	2,282,242.30	2,282,242.30	100.00%
合计	90,702,515.00	9,472,974.78	10.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822,002.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5,032.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洋普重机有限公司	货款	316,470.60	无法收回	核准	否
合计	--	316,470.6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11,291,522.63	10.83	10,815,627.13
杭州杭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798,271.48	5.56	289,913.57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90,951.00	5.17	269,547.55
中船海洋动力部件有限公司	5,105,700.00	4.90	255,285.00
青岛海西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5,090,700.00	4.88	2,341,020.00
合计	32,677,145.11	31.34	13,971,393.2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4,647.38	87.29%	2,181,350.95	80.02%
1 至 2 年	128,358.22	6.28%	400,033.90	14.67%
2 至 3 年	53,903.85	2.64%	54,755.41	2.01%
3 年以上	77,472.06	3.79%	89,822.65	3.30%
合计	2,044,381.51	--	2,725,962.9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供应商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浙江大江合金钢管有限公司	362,717.50	17.74%
鹤壁博文科峰催化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	14.67%
中国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200,000.00	9.78%
杭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92,382.97	9.41%
锦江麦德龙现购自运有限公司杭州江干商场	128,896.80	6.3%
合计	1,183,997.27	57.91%

其他说明：

无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

				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66,446.58	100.00%	1,006,936.29	57.00%	759,510.29	1,579,420.66	100.00%	1,035,494.95	65.56%	543,925.71
合计	1,766,446.58	100.00%	1,006,936.29	57.00%	759,510.29	1,579,420.66	100.00%	1,035,494.95	65.56%	543,925.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81,622.33	29,081.10	5.00%

1至2年	250,936.95	50,187.39	20.00%
2至3年	12,439.00	6,219.50	50.00%
3年以上	921,448.30	921,448.30	100.00%
合计	1,766,446.58	1,006,936.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8,558.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33,613.42	1,306,309.18
往来款	532,833.16	273,111.48
合计	1,766,446.58	1,579,420.6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塘栖人民法庭	保证金	891,739.00	2-3 年 11,739.00 元, 3 年以上 880,000.00 元	50.48%	885,869.50
龙英才	往来款	183,328.50	1 年以内	10.38%	9,166.43
上海杨浦科技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9,204.42	1-2 年	10.14%	35,840.88
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108,933.00	1 年以内	6.17%	5,446.65
社保	往来款	59,558.72	1 年以内	3.37%	2,977.94
合计	--	1,422,763.64	--	80.54%	939,301.4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798,639.75		37,798,639.75	36,018,940.06		36,018,940.06
在产品	32,955,296.49	1,467,189.15	31,488,107.34	39,280,149.14	2,252,679.43	37,027,469.71
库存商品	41,357,036.06	5,599,048.66	35,757,987.40	36,889,599.31	695,995.87	36,193,603.44
委托加工物资	4,312,025.62		4,312,025.62			

发出商品				203,884.08		203,884.08
合计	116,422,997.92	7,066,237.81	109,356,760.11	112,392,572.59	2,948,675.30	109,443,897.2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2,252,679.43	555,354.27		1,340,844.55		1,467,189.15
库存商品	695,995.87	5,263,315.86		360,263.07		5,599,048.66
合计	2,948,675.30	5,818,670.13		1,701,107.62		7,066,237.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交增值税	8,195,475.08	3,249,285.32
预缴企业所得税		196,433.42
预缴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16,900.62
合计	8,195,475.08	3,462,619.36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7,839,123.53		17,839,123.53	91,780,489.31		91,780,489.31
合计	17,839,123.53		17,839,123.53	91,780,489.31		91,780,489.3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4,040,726.68	26,746,487.79		6,185,776.79			3,000,000.00			93,972,991.26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38,258,856.41			386,836.31						38,645,692.72	
小计	102,299,583.09	26,746,487.79		6,572,613.10			3,000,000.00			132,618,683.98	
合计	102,299,583.09	26,746,487.79		6,572,613.10			3,000,000.00			132,618,683.98	

其他说明

无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6,063,729.33	365,325,492.57	11,902,633.14	13,115,753.59	576,407,608.63
2.本期增加金额	456,352.17	765,205.57	345,888.88	1,396,029.39	2,963,476.01
(1) 购置		738,709.84	345,888.88	1,389,448.19	2,474,046.91
(2) 在建工程转入	456,352.17	26,495.73		6,581.20	489,429.1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9,630.00	1,530,000.00		1,549,630.00
(1) 处置或报废		19,630.00	1,530,000.00		1,549,630.00
4.期末余额	186,520,081.50	366,071,068.14	10,718,522.02	14,511,782.98	577,821,454.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381,225.32	152,384,288.51	7,408,820.02	10,936,384.24	219,110,718.09
2.本期增加金额	8,969,934.92	28,887,948.38	1,019,303.71	719,208.64	39,596,395.65
(1) 计提	8,969,934.92	28,887,948.38	1,019,303.71	719,208.64	39,596,395.65
3.本期减少金额		18,648.50	1,453,500.00		1,472,148.50
(1) 处置或报废		18,648.50	1,453,500.00		1,472,148.50
4.期末余额	57,351,160.24	181,253,588.39	6,974,623.73	11,655,592.88	257,234,96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9,168,921.26	184,817,479.75	3,743,898.29	2,856,190.10	320,586,489.40
2.期初账面价值	137,682,504.01	212,941,204.06	4,493,813.12	2,179,369.35	357,296,890.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1,976,375.05		1,976,375.05			
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	90,892,386.19		90,892,386.19	26,790,289.78		26,790,289.78
合计	92,868,761.24		92,868,761.24	26,790,289.78		26,790,289.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2,009,451.98	33,076.93		1,976,375.05						其他
年产5000吨催化剂项目	14,602.87	26,790,289.78	64,102,096.41			90,892,386.19		62.24	2,876,673.03	2,729,674.57	4.26%	募股资金
展厅装修工程			456,352.17	456,352.17								其他
合计	14,602.87	26,790,289.78	66,567,900.56	489,429.10		92,868,761.24	--	--	2,876,673.03	2,729,674.57	4.2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不需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7,972,559.04	27,664,900.00		2,828,338.16	88,465,797.20
2.本期增加金额				28,301.89	28,301.89
(1) 购置				28,301.89	28,301.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931,900.00				6,931,900.00
(1) 处置	6,931,900.00				6,931,900.00
4.期末余额	51,040,659.04	27,664,900.00		2,856,640.05	81,562,199.0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72,120.54	4,841,357.43		1,733,372.87	14,146,850.84
2.本期增加金额	1,043,919.49	2,766,489.96		547,396.39	4,357,805.84
(1) 计提	1,043,919.49	2,766,489.96		547,396.39	4,357,805.84

3.本期减少金额	508,339.34				508,339.34
(1) 处置	508,339.34				508,339.34
4.期末余额	8,107,700.69	7,607,847.39		2,280,769.26	17,996,317.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932,958.35	20,057,052.61		575,870.79	63,565,881.75
2.期初账面价值	50,400,438.50	22,823,542.57		1,094,965.29	74,318,946.3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复榆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331,694,516.27					331,694,516.27
启东复榆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23,965.03					123,965.03
合计	331,818,481.30					331,818,481.3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复榆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00,176,035.21	231,518,481.06				331,694,516.27
启东复榆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23,965.03					123,965.03
合计	100,300,000.24	231,518,481.06				331,818,481.3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726,695.84	642,483.82	1,354,194.60		2,014,985.06
合计	2,726,695.84	642,483.82	1,354,194.60		2,014,985.06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83,716.68	5,463,114.68	15,616,344.12	2,549,123.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4,701.58	126,705.24
递延收益	16,613,724.99	2,492,058.75	19,537,414.95	2,930,612.24
应付利息	244,156.38	47,011.04	257,888.90	38,683.34
合计	47,941,598.05	8,002,184.47	36,256,349.55	5,645,123.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0,061,156.49	5,015,289.12	22,911,227.74	5,727,806.94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17,839,123.53	2,675,868.53	91,780,489.31	13,767,073.40
合计	37,900,280.02	7,691,157.65	114,691,717.05	19,494,880.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02,184.47		5,645,12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691,157.65		19,494,880.34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9.35
合计		1,399.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732,000.00	5,677,448.56
合计	1,732,000.00	5,677,448.56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5,000,000.00	140,000,000.00
保证借款		41,18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181,18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541,865.97	42,931,749.91
1-2 年（含 2 年）	2,811,871.75	6,220,688.26
2-3 年（含 3 年）	1,893,190.97	3,173,194.57
3 年以上	4,759,965.02	4,802,533.66
合计	63,006,893.71	57,128,166.4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精工工业建筑系统有限公司	1,538,000.00	未要求支付
上海欣年石化助剂有限公司	1,091,050.94	未要求支付
青岛元赫硅化工有限公司	848,171.00	未要求支付

浙江省长城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8,243.67	未要求支付
上海复仙贸易商行	900,000.00	未要求支付
合计	5,195,465.61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863,919.11	4,540,330.05
合计	9,863,919.11	4,540,330.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646,834.69	41,689,124.36	41,223,233.92	8,112,725.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2,427.40	2,896,372.22	2,849,673.08	229,126.54
合计	7,829,262.09	44,585,496.58	44,072,907.00	8,341,851.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41,546.17	36,300,079.56	35,676,693.82	6,664,931.91
2、职工福利费		1,427,787.80	1,427,787.80	
3、社会保险费	150,404.36	2,041,101.34	2,019,271.39	172,234.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918.99	1,682,654.09	1,648,959.61	143,613.47
工伤保险费	28,195.88	170,523.46	184,950.14	13,769.20
生育保险费	12,289.49	187,923.79	185,361.64	14,851.64
4、住房公积金	6,442.00	1,470,199.00	1,471,554.00	5,08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48,442.16	449,956.66	627,926.91	1,270,471.91
合计	7,646,834.69	41,689,124.36	41,223,233.92	8,112,725.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0,745.43	2,767,743.99	2,717,038.85	221,450.57
2、失业保险费	11,681.97	128,628.23	132,634.23	7,675.97
合计	182,427.40	2,896,372.22	2,849,673.08	229,126.54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22,894.36	497,091.00
企业所得税	9,713,928.60	29,350.65
个人所得税	299,334.77	260,709.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1,978.07	50,492.02
印花税	44,732.57	9,881.79
房产税	1,091,486.67	2,050,393.28
教育费附加	613,136.00	406,773.96
土地使用税	180,441.77	386,986.60
土地增值税	78,465.47	
合计	15,326,398.28	3,691,678.5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4,156.38	287,784.91
合计	244,156.38	287,784.9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98,638.95	226,482.03
保证金	170,000.00	556,900.00
股权收购款	21,389,300.00	126,400,000.00
押金	246,700.00	
合计	23,404,638.95	127,183,382.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栾丽	5,646,775.20	未要求支付
陈伟	5,133,432.00	未要求支付
龙英才	3,850,074.00	未要求支付
喻融	2,352,823.00	未要求支付

赵毅	2,352,823.00	未要求支付
韩国茹	2,053,372.80	未要求支付
合计	21,389,300.00	--

其他说明

无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56,600,000.00	16,000,000.00
合计	56,6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537,414.95		2,923,689.96	16,613,724.99	
合计	19,537,414.95		2,923,689.96	16,613,724.9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年产 8,000 吨 锻件精加工 技改项目	660,360.00		330,180.00				330,1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00T 精加工大型 铸锻件募投 项目	5,375,294.98		741,420.00				4,633,874.9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0 套 起重机吊钩 总成建设募 投项目	3,289,860.00		469,980.00				2,819,8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0 套 起重机吊钩 总成建设机 器换人项目	3,289,860.00		469,980.00				2,819,8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00T 精加工大型 铸锻件机器 换人项目	3,625,000.00		500,000.00				3,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钻井平 台弦管技改 项目	1,200,000.00		150,000.00				1,0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钻井平 台弦管生产 线技改项目	2,097,039.97		262,129.96				1,834,91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537,414.9 5		2,923,689.96				16,613,724.9 9	--

其他说明：

注1：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发布的余经发【2009】108号《关于下达2009年上半年度余杭区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12月收到关于“年产8,000吨锻件金加工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3,301,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以前年度摊销2,311,260.00元，2017年摊销330,1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2：根据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发布的区委【2012】39号《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打造产业余杭的若干政策意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015年2月分别收到关于“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募投项目”政府补助2,500,000.00元、4,914,200.00元，共7,414,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4年3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1,297,485.02元，2017年摊销741,42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3：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布的余经信【2014】17号《关于下达余杭区2012年工业生产性项目（含2011年结转）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2014年3月、2015年4月分别收到关于“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募投项目”政府补助4,000,000.00元、28,400.00元、671,400.00元，共4,699,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3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939,960.00元，2017年摊销469,9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4: 根据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杭财企【2013】1550号《关于下达2013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关于“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机器人项目”政府补助4,699,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3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939,960.00元，2017年摊销469,9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5: 根据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杭财企【2014】1024号《关于下达2014年工业和科技统筹资金机器人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关于“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机器人项目”政府补助5,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4年3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875,000.00元，2017年摊销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6: 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发改海经【2013】1299号《浙江省发改委、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度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补助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6月收到“海洋钻井平台弦管项目”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2014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150,000.00元，2017年摊销1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注7: 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的余余经信【2016】12号《关于下达2013-2014年度第二批“机器人”项目财政资助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02月收到关于“海洋钻井平台弦管生产线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2,621,3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与2014年12月转入固定资产，2017年摊销524,260.0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0,000,000.00	6,232,338.00				6,232,338.00	306,232,338.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6年4月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67号《关于核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32,338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79,399,986.1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45,283.0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654,703.1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6,232,338.00元，计入“资本公积”68,422,365.1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4,116,295.91	68,422,365.10		352,538,661.01
转增股本的资本	59,439,638.59			59,439,638.5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234,724.62			-3,234,724.62
合计	340,321,209.88	68,422,365.10		408,743,574.9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2016年4月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67号《关于核准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32,338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79,399,986.12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745,283.0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654,703.1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6,232,338.00元，计入“资本公积”68,422,365.10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013,415.91	17,839,123.53	78,013,415.91	2,675,868.53	-62,850,160.91	0.00	15,163,25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78,013,415.9 1	17,839,123. 53	78,013,415.91	2,675,868.5 3	-62,850,160 .91	0.00	15,163,25 5.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8,013,415.9 1	17,839,123. 53	78,013,415.91	2,675,868.5 3	-62,850,160 .91		15,163,25 5.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290,062.99			26,290,062.99
合计	26,290,062.99			26,290,062.9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404,313.32	141,438,991.6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058,581.91	-166,843,304.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462,895.23	-28,404,313.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4,844,324.03	178,882,976.27	172,357,624.18	162,259,710.63
其他业务	13,691,580.09	9,828,160.31	7,842,775.73	7,484,670.87
合计	238,535,904.12	188,711,136.58	180,200,399.91	169,744,381.5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3,259.33	760,193.01
教育费附加	965,613.89	542,912.35
房产税	1,921,914.73	1,291,453.19
土地使用税	425,322.81	299,101.36
印花税	95,688.63	262,905.20
土地增值税	78,465.47	
河道管理费		74.53
合计	4,580,264.86	3,156,639.6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523,206.77	2,311,905.39
业务招待费	503,670.88	572,577.93
差旅费	443,918.96	470,932.36
职工薪酬	1,659,083.87	916,526.78
办公费	346,511.53	24,024.66
宣传费	156,345.00	152,915.35
其他	219,517.95	161,567.26
合计	5,852,254.96	4,610,449.7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16,752,523.64	14,663,110.68
职工薪酬	15,794,340.53	15,222,937.04
办公费	4,166,290.04	4,028,643.51
固定资产折旧	6,854,530.85	6,718,695.61
无形资产摊销	4,357,805.84	4,459,605.41
业务招待费	1,602,866.84	3,479,777.48
差旅费	1,465,396.33	1,666,459.84
税费		879,794.35
租赁费	1,367,650.99	863,876.98
其他	3,125,335.59	1,527,004.05
合计	55,486,740.65	53,509,904.95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396,272.46	10,963,213.05
票据贴现支出	83,006.32	
减：利息收入	938,063.80	151,585.30
汇兑损益	127,534.78	-15,489.66
金融机构手续费	28,475.99	127,581.20
合计	7,697,225.75	10,923,719.2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793,443.56	-25,012.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5,818,670.13	2,948,675.3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231,518,481.06	100,300,000.24
合计	249,130,594.75	103,223,663.35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72,613.10	-5,093,693.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8,222.42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9,589.03	
业绩承诺补偿款	105,010,700.00	
合计	111,612,902.13	-5,391,916.34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4,500.00	127,816.25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783,240.29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3,883.50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836,343.56	6,174,562.33	3,836,343.56
政府奖励	7,690,640.93		7,690,640.93
无需支付的款项		147,989.75	
赔款收入	20,000,000.00	129,241.00	20,000,000.00

其他	33,834.71	227,387.43	33,834.71
合计	31,560,819.20	6,679,180.51	31,560,819.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研发投入补助等财政扶持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82,100.00	与收益相关
余杭区 2015 年度节能和循环经济发展项目财政资助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余杭区技术创新财政扶持项目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研发投入补助等财政扶持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科学技术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43,100.00	与收益相关
浙江省地方水利建设基金征收和减免管理办法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9,920.65	与收益相关
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余杭地方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69,032.64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困难优惠—节能、节电、节水的资源节约型	余杭地方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87,085.35	与收益相关

技术开发企业地方水利基金优惠	余杭地方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56,432.78	与收益相关
亏损企业地方水利基金优惠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70.88	与收益相关
安置下岗(失业)、残疾、退役人员地方水利建设基金优惠	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地方税务分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硅磷酸铝分子筛 SAPO-RHO 的合成及产业化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杨浦区关于促进产业发展	杨浦区人民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2,3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塘栖镇彩钢房(棚)整治补助	塘栖镇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5,953.6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先进单位补助	塘栖镇政府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大师工作室资助	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	杭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	是	否	485,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工业） 补助			的补助					
2017年第四批余杭区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财政扶持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9,4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8,000吨锻件精加工技改项目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30,180.00	330,1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项目	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741,420.00	741,42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9,980.00	469,9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项目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69,980.00	469,98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项目	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钻井平台弦管技改项目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洋钻井平台弦管生产线技改项目	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62,129.96	524,260.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3,836,343.56	6,174,562.33	--
----	----	----	----	----	----	--------------	--------------	----

其他说明：

1、本年度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912,653.60元，其中：

1、根据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文件杨府发【2014】6号《杨浦区关于促进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017年5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161,000.00元、1,300.00元，共计162,3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三改一拆”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余改拆办【2016】24号文件《关于做好彩钢房（棚）拆除整改工作的通知》，公司于2017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35,953.6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杭州市余杭区塘栖镇委员会发布的塘镇委【2016】95号文件《关于表彰2015年度经济工作先进单位的决定》，公司于2017年1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余人社发【2014】167号文件《关于进一步推进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的通知》，公司于2017年3月收到政府补助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杭州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发布的杭科高【2017】102号文件和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杭财教会【2017】65号文件《关于下达2017年第一批杭州市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工业）补助经费安排》，公司于2017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485,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和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布的余金融办【2017】37号文件《关于下达2017年第四批余杭区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财政扶持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7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79,4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本年度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转入2,923,689.96元

1、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发展局发布的余经发【2009】108号《关于下达2009年上半年度余杭区工业生产性项目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09年12月收到关于“年产8,000吨锻件金加工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3,301,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以前年度摊销2,641,440.00元，2017年摊销330,1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发布的区委【2012】39号《中共杭州市余杭区委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打造产业余杭的若干政策意见》，公司于2012年12月、2015年2月分别收到关于“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募投项目”政府补助2,500,000.00元、4,914,200.00元，共7,414,2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4年3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2,038,905.02元，2017年摊销741,42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发布的余经信【2014】17号《关于下达余杭区2012年工业生产性项目（含2011年结转）财政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2014年3月、2015年4月分别收到关于“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募投项目”政府补助4,000,000.00元、28,400.00元、671,400.00元，共4,699,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3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1,409,940.00元，2017年摊销469,9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杭财企【2013】1550号《关于下达2013年杭州市工业统筹资金重大创新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关于“年产2,000套起重机吊钩总成建设机器换人项目”政府补助4,699,8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3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1,409,940.00元，2017年摊销469,98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杭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杭州市财政局发布的杭财企【2014】1024号《关于下达2014年工业和科技统筹资金机器换人等项目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关于“年产20,000T精加工大型铸锻件机器换人项目”政府补助5,0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4年3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1,375,000.00元，2017年摊销50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发布的浙发改海经【2013】1299号《浙江省发改委、浙江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3年度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补助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4年6月

收到“海洋钻井平台弦管项目”政府补助1,500,0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2014年12月份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300,000.00元，2017年摊销150,000.00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杭州市余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的余经信【2016】12号《关于下达2013-2014年度第二批“机器换人”项目财政资助的通知》，公司与2016年02月收到关于“海洋钻井平台弦管生产线技改项目”的政府补助2,621,300.00元，计入递延收益，该补助对应的工程项目于2014年12月转入固定资产，以前年度摊销524,260.03元，2017年摊销262,129.96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0,000.00		6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81.50	4,455,200.41	981.50
水利建设基金		131,760.09	
罚款及滞纳金	276,700.55		276,700.55
其他	3,485.07	7,170.10	3,485.07
合计	341,167.12	4,594,130.60	341,167.12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881,011.37	-177,614.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69,578.41	-1,048,992.73
合计	6,811,432.96	-1,226,607.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8,267,135.4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240,070.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75,194.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350.6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440.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784,880.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201,035.57
合并报表中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影响	34,727,772.16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1,978,319.11
所得税费用	6,811,432.96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奖励	8,760,455.77	1,265,200.00
利息收入	938,063.80	151,585.30
收回暂付款及收到暂收款	1,710,559.63	989,244.46
其他	33,834.71	489,659.53
合计	11,442,913.91	2,895,689.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106,537.72	4,052,355.41
差旅费	1,909,315.29	2,137,392.20
办公费	4,512,801.57	4,052,668.17
研发费用支出	3,048,496.76	3,220,394.50
支付暂收款及支付暂付款	665,628.63	812,963.33
其他	3,056,538.95	1,964,235.66
租赁费	1,367,650.99	863,876.98
冻结的银行存款	1,560,000.00	

运输费	2,523,206.77	2,311,905.39
合计	20,750,176.68	19,415,791.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21,300.00
收到的启东复榆合并日的现金等价物		4,590.27
合计	0.00	2,625,890.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发行股份未认购违约金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5,078,568.39	-166,920,801.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130,594.75	103,223,663.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596,395.65	44,728,298.55
无形资产摊销	4,357,805.84	4,429,215.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4,194.60	30,389.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8,740.29	-127,816.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1.50	4,455,200.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523,807.24	10,947,723.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612,902.13	5,391,916.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7,060.59	-427,49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2,517.82	-621,496.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31,532.95	13,763,279.0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06,786.08	85,793,590.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873,541.23	-8,294,136.70
其他	-24,483,689.96	-3,185,82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9,094.76	93,185,709.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429,127.39	32,547,152.9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547,152.93	35,537,108.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1,974.46	-2,989,955.6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其他系与收到政府补助与本期实际摊销差异形成，明细如下：

其他具体事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本期收到的非公开发行违约金	20,000,000.00	
减：本期被冻结的银行存款	1,560,000.00	
减：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摊销	2,923,689.96	3,185,820.03
合计	-24,483,689.96	-3,185,820.03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429,127.39	32,547,152.93
其中：库存现金	61,391.81	37,063.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67,735.58	32,510,089.1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429,127.39	32,547,152.93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60,000.00	因公司与上海锦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存在纠纷，2017年10月31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沪0110民初23217号民事裁定书，对公司名下的上海银行杨浦支行

		316667-03001569235 号银行账户内 1,560,000.00 元采取冻结的财产保全措施，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银行账户内 1,560,000.00 元仍处于冻结状态。
固定资产	125,826,789.45	受限原因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42,932,958.35	受限原因详见“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固定资产”
合计	170,319,747.80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81,920.56	6.5342	535,285.32
欧元	7,023.54	7.8023	54,799.76
其中：美元	599,931.90	6.5342	3,920,075.02
欧元	61,561.65	7.8023	480,322.46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631,586.80	6.5342	4,126,914.47
欧元	5,351.98	7.8023	41,757.7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

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余杭塘栖镇	余杭塘栖镇	大型铸件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余杭塘栖镇	余杭塘栖镇	废金属回收	100.00%		设立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新材料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	张家港	张家港	新材料研发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复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境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复榆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医药技术开发		5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启东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新材料研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余杭塘栖镇	余杭塘栖镇	小额贷款	42.50%		权益法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磁悬浮风机	34.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0,143,310.35	126,646,937.63	215,705,294.08	75,570,365.65
非流动资产	9,359,817.02	45,431,783.14	2,876,680.66	47,928,587.98
资产合计	229,503,127.37	172,078,720.77	218,581,974.74	123,498,953.63
流动负债	8,614,303.46	58,617,489.02	5,112,885.81	10,943,809.00
非流动负债		628,749.90		860,416.62
负债合计	8,614,303.46	59,246,238.92	5,112,885.81	11,804,225.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0,888,823.91	112,832,481.85	213,469,088.93	111,694,728.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3,972,991.26	38,645,692.72	64,040,726.68	38,557,078.83
--其他				-298,222.4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93,972,991.26	38,645,692.72	64,040,726.68	38,258,856.41

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20,966,107.03	102,287,673.95	15,682,492.89	9,646,670.61
净利润	17,678,477.49	1,137,753.84	3,290,823.00	-18,284,177.88
综合收益总额	17,678,477.49	1,137,753.84	3,290,823.00	-18,284,177.8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14,285.00万元，公司认缴4,857.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2015年10月，根据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注册资本的形式入股，出资1,4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5,685.00万元，公司的股权被动稀释为31%。截止2015年12月31日，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认缴5,142.60万元，出资3,000.00万元；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4,857.40万元，出资3,000.00万元；天津飞旋科技研究有限公司认缴4,285.00万元，出资4,285.00万元；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1,400.00万元，出资1,400.00万元。

注2: 系因其他投资方单方增资，导致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比例被动稀释但没有丧失重大影响，即投资方应当按照剩余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联营企业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注3: 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8.9%股权并按原始比例转让予其他股东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参股公司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昇科技”）申请提前安排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退出出资，由本公司执行回购国开基金持有目标公司8.9%股权义务，并将回购的上述8.9%股权按亿昇科技设立时原股东（不含国开基金）的股权结构和比例再次转让分配予其他原股东。同时，公司拟与茂化实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上述8.9%股权中36%（占亿昇科技注册资本总额的3.204%，对应出资额504万元）转让予茂化实华，转让价款预计不超过516.15156万元；公司拟与天津飞旋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将上述8.9%股权中的30%（占亿昇科技注册资本总额的2.67%，对应出资额420万元）转让予天津飞旋，转让价款预计不超过430.12603万元。

公司于2016年8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亿昇科技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茂化实华、天津飞旋对亿昇科技进行同比例减资1,400万元，将其注册资本从15,685万元减少至14,285万元。

综上，2016年1-4月公司对亿昇科技的持股比例为31.00%，2016年5月-2017年12月对亿昇科技的持股比例为34.00%，并按上述比例分别确认投资收益。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实时监控（季度调整）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资信规模及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发货前完成相应款项的支付。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报告期末无银行借款，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535,285.32	54,799.76	590,085.08	252,809.80	718,828.52	971,638.32
应收账款	3,920,075.02	480,322.46	4,400,397.48	112,518.14	290,153.32	402,671.46
预收账款	4,126,914.47	41,757.75	4,168,672.22	1,829,410.38	31,001.51	1,860,411.89
合计	8,582,274.81	576,879.97	9,159,154.78	2,194,738.32	1,039,983.35	3,234,721.67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5,000,000.00				95,000,000.00
应付账款	63,006,893.71				63,006,893.71
其他应付款	23,404,638.95				23,404,638.95
合计	181,411,532.66				181,411,532.66
项目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81,180,000.00				181,180,000.00
应付账款	57,128,166.40				57,128,166.40
其他应付款	127,183,382.03				127,183,382.03
合计	365,491,548.43				365,491,548.4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股东
宋亮	朱丽霞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年07月13日	2022年01月12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9年06月07日	否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9年06月07日	否
朱宝松	100,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9年06月07日	否
朱丽霞	100,000,000.00	2016年06月08日	2019年06月07日	否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6年11月17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6年11月17日	2019年11月16日	否
朱丽霞	132,000,000.00	2016年11月17日	2017年11月17日	是
朱宝松	53,000,000.00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朱丽霞	53,000,000.00	2017年08月03日	2020年06月12日	否
朱宝松、钱玉英	34,000,000.00	2017年11月02日	2020年05月01日	否
朱丽霞、宋亮	34,000,000.00	2017年11月06日	2020年05月05日	否
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017年05月23日	2020年05月23日	否
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2017年05月23日	2020年05月23日	否
朱丽霞	378,195,000.00	2017年05月12日	2018年05月1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注1：2016年06月08日，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主债权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1号的《保证合同》；

注2：2016年06月08日，杭州市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主债权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2号的《保证合同》；

注3：2016年06月08日，朱宝松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注4：2016年06月08日，朱丽霞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100,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注5：2016年11月17日，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80,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7027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6：2016年11月17日，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80,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保字第811088070277-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7：2016年11月17日，朱丽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132,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6信银杭余最权质字第811088070277号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注8：2017年06月13日，朱宝松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53,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注9：2017年06月13日，朱丽霞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融资金额为53,000,000.00元的《融资担保书》；

注10：2016年11月09日，朱宝松、钱玉英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4,000,0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6人个保063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11：2016年11月09日，朱丽霞、宋亮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4,000,0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6人个保0639《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12：2017年05月23日，宝鼎万企集团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216,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保字811088094611-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13：2017年05月23日，杭州圆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216,00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保字811088094611-2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注14：2017年05月12日，朱丽霞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378,195,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权质字第811088094611号的《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注1，注2的保证合同，注3，注4的融资担保书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100,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06月08日至2017年06月07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已还清，余额为0。

注5，注6的保证合同及注7的质押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40,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11月28日至2017年11月17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

注8，注9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3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8月03日至2018年06月12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注10，注11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02日至2018年05月01日）和金额为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06日至2018年05月0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

注12，注13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2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和金额为9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

注14的保证合同为公司以下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公司金额为4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4日至2018年05月23日）和金额为9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5月25日至2018年0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0元。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2016年07月13日，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60,000,000.00元的编号为BZ032116000180号的《最高额担保合同》；

注1的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①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14,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10月31日至2019年10月30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4,000,000.00元。

②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2,000,000.00元（期限为2016年11月21日至2019年11月20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元。

③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1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月13日至2020年1月12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5,000,000.00元。

④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4月14日至2019年10月30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⑤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3,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5月5日至2019年5月4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3,000,000.00元。

⑥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2,5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5月23日至2018年10月22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2,500,000.00元，由于截止报告日其到期日不到一年，该2,500,000.00元的长期借款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⑦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4,6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6月2日至2019年9月1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4,600,000.00元。

⑧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金额为13,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6月29日至2019年6月28日）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3,000,000.00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75,382.18	3,428,664.65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16年7月25日，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92,010,000.00元的编号为021C1102016001343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为72,688,546.72元，净值为42,549,719.14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11,070,823.57元，净值为8,635,242.41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在该行的35,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08月03日至2018年06月12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35,000,000.00元。

(2) 2015年10月12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90,238,500.00元的编号为余杭2015人抵1509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98,594,208.54元，净值79,956,655.61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27,356,800.00元，净值22,934,117.54元的土地使用权分别为公司在该行的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2日至2018年5月1日）和3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11月6日至2018年5月5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为60,000,000.00元。

(3) 2017年5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47,130,000.00元的编号为2017信银杭余最抵字811088094269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10,395,329.79元，净值3,320,414.70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3,368,000.97元，净值2,627,040.77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在该行的250,000,000.00元（期限为2017年5月25日至2018年5月24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短期借款余额已还清。

(4) 2016年7月13日，母公司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SX032116002688号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该《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由两种方式担保，分别是母公司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的编号为BZ032116000180号，最高额为60,000,000.00元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和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13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为6,187,055.00元的编号为DY032116000024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该《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的原值为9,245,034.50元，净值为8,736,557.63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该行的8笔共计59,100,000.00元长期借款提供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合同担保下的长期借款余额为59,100,000.00元，其中2,500,000.00元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无其他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提前收到业绩承诺补偿款

(1) 提前收到业绩补偿背景及情况

2017年9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根据2016年11月签订的《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和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盈利数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剩余股权转让款12,640万元（总共36,000万元，其中2015年7月宝鼎科技已支付51%的股权转让款即18,360万元，2015年12月支付5,000万）需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证监会的核准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但是，根据2015年、2016年、2017年1-10月上海复榆实际完成的业绩情况及对2017年11-12月的业绩预测，上海复榆原股东同时也将承担大额的赔付义务。为依法履行公司收购上海复榆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义务，同时确保公司

收回上海复榆原股东大额业绩补偿款的实现性，并支持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建设，公司与上海复榆原股东协商后签订协议书，龙英才、赵毅、喻融、陈伟、栾丽、韩国茹等六位上海复榆原始股东自愿先行向公司赔付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款10,501.07万元，用于支持上海复榆子公司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建设。

上述先行赔付补偿款10,501.07万元依据以下方式确定：

- （1）2015年上海复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5.13万元，与预测净利润2,000万元的差额为-2,125.13万元；
- （2）2016年上海复榆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25.94万元，与预测净利润3,000万元的差额为-3,625.94万元，以上数据均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3）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上海复榆的净利润为-1,000万元（未经审计），与预测净利润3,750万元（2017年全年4,500万，均摊2017年1-10月3,750万）的差额为-4,750万元。

以上2015年度、2016年度以及2017年1-10月合计需补偿10,501.07万元。上述款项与公司应支付给原股东的最后一期股权转让款1.264亿中的等额相抵消，新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2）对2017年提前收到补偿款会计处理的判断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八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应当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2017年11月签订的协议，上海复榆原股东自愿先行向公司赔付部分业绩承诺补偿款10,501.07万元，协议已生效并执行。

根据协议，上海复榆原股东先行赔付的金额不超过承诺期合计应补偿的金额的部分，不存在退回的风险，所以2017年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上海复榆原股东先行赔付金额不超过承诺期合计应补偿金额的部分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根据审计后上海复榆的财务报表，上海复榆原股东承诺期合计应补偿的金额大于其已经先行赔付的金额10,501.07万元，所以，公司将10,501.07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相应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2、未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违约金

2016年3月20日，宝鼎科技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认购协议》”），于2016年9月9日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上述协议中约定“海通证券”拟担任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宝鼎成长2号”）的资产管理人，并以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资金参与认购宝鼎科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由于宝鼎成长2号全体委托人（上海复榆原股东）未能足额参与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导致本集合计划未能足额认购宝鼎科技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根据《资产管理合同》、《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本集合计划的委托人应当向宝鼎科技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未认购股份总价款的10%，总认购价款为2亿元。因此全体委托人指定管理人以本集合计划财产向上市公司支付该笔违约金，合计2,000万元。

宝鼎科技与海通证券（代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2017年11月21日签订了《有关<宝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之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终止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海通宝鼎成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账号为03002756306的银行账户，向宝鼎科技账号为390958347390账户支付了协议约定的违约金2,000万元。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90,580.00	10.66%	10,790,58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9,493,075.00	88.44%	8,263,534.79	9.23%	81,229,540.21	90,243,298.90	99.15%	9,140,314.32	10.13%	81,102,984.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9,807.80	0.90%	909,807.80	100.00%		769,534.26	0.85%	769,534.26	100.00%	
合计	101,193,462.80	100.00%	19,963,922.59	19.73%	81,229,540.21	91,012,833.16	100.00%	9,909,848.58	10.89%	81,102,984.5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10,790,580.00	10,790,58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790,580.00	10,790,58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9,467,430.17	3,973,371.51	5.00%
1 至 2 年	4,196,867.63	839,373.53	20.00%

2至3年	4,755,974.90	2,377,987.45	50.00%
3年以上	1,072,802.30	1,072,802.30	100.00%
合计	89,493,075.00	8,263,534.79	9.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499,106.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5,032.8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洋普重机有限公司	货款	316,470.60	无法收回	核准	否
合计	--	316,470.6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靖江达凯重机有限公司	11,291,522.63	11.16	10,815,627.13
杭州杭发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5,798,271.48	5.73	289,913.57
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90,951.00	5.33	269,547.55
中船海洋动力部件有限公司	5,105,700.00	5.05	255,285.00
青岛海西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	5,090,700.00	5.03	2,341,020.00

合计	32,677,145.11	32.30	13,971,393.25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133,596.89	100.00%	5,950,669.69	16.94%	29,182,927.20	23,653,942.70	100.00%	2,066,583.87	8.74%	21,587,358.83
合计	35,133,596.89	100.00%	5,950,669.69	16.94%	29,182,927.20	23,653,942.70	100.00%	2,066,583.87	8.74%	21,587,358.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111,533.47	605,576.67	5.00%
1 至 2 年	22,088,876.12	4,417,775.22	20.00%
2 至 3 年	11,739.00	5,869.50	50.00%
3 年以上	921,448.30	921,448.30	100.00%

合计	35,133,596.89	5,950,669.69	16.94%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4,085.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54,409.00	963,709.00
往来款	34,079,187.89	22,690,233.70
合计	35,133,596.89	23,653,942.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	往来款	23,142,450.91	1 年以内 1,306,168.54 元, 1-2	65.87%	4,432,564.90

有限公司			年 21,836,282.37 元		
复榆（张家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44,071.88	1 年以内 10,456,478.13 元 1-2 年 187,593.75 元	30.30%	560,342.66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塘栖人民法庭	保证金	891,739.00	2-3 年 11,739.00 元, 3 年以上 880,000.00 元	2.54%	885,869.50
舟山中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90,000.00 元, 1-2 年 60,000.00 元	0.43%	16,500.00
住房公积金	往来款	108,933.00	1 年以内	0.31%	5,446.65
合计	--	34,937,194.79	--	99.44%	5,900,723.71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5,460,335.62	357,773,405.78	47,686,929.84	375,734,724.62		375,734,724.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618,683.98		132,618,683.98	102,299,583.09		102,299,583.09
合计	538,079,019.60	357,773,405.78	180,305,613.82	478,034,307.71		478,034,307.71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联舟船舶机械有限公司	5,234,724.62			5,234,724.62		
杭州宝鼎废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复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00.00	29,725,611.00		399,725,611.00	357,773,405.78	357,773,405.78
合计	375,734,724.62	29,725,611.00		405,460,335.62	357,773,405.78	357,773,405.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杭州市余杭区宝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64,040,726.68	26,746,487.79		6,185,776.79			3,000,000.00			93,972,991.26	
亿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38,258,856.41			386,836.31						38,645,692.72	
小计	102,299,583.09	26,746,487.79		6,572,613.10			3,000,000.00			132,618,683.98	
合计	102,299,583.09	26,746,487.79		6,572,613.10			3,000,000.00			132,618,683.98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6,171,129.35	173,982,038.27	165,717,608.06	158,085,066.69
其他业务	15,759,047.79	11,919,511.54	11,061,819.58	10,478,660.93
合计	231,930,177.14	185,901,549.81	176,779,427.64	168,563,727.6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72,613.10	-5,093,693.9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8,222.42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29,589.03	
收到业绩补偿款	105,010,700.00	
合计	111,612,902.13	-5,391,916.3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7,758.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103,883.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526,984.4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010,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93,649.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99,191.33	
合计	118,453,784.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3%	-0.45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48%	-0.84	-0.8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其他说明：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项目	金额
加：资产处置收益	718,740.29
减：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81.50
合计	717,758.79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金额	依据
房产税	946,722.26	国家税务总局【2015】43号文件《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税收减免管理>的公告》
残疾人就业补贴	143,760.00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全面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余政发【2016】86号）
水利建设基金	9,712.12	余杭地方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余地税塘通【2017】第203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

水利建设基金	3,689.12	余杭地方税务局塘栖税务分局；余地税通字【2017】70947号《税务事项通知书》
合计	1,103,883.50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二)。

4、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	20,033,834.71
其他营业外支出	340,185.62
合计	19,693,649.0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